

标段编号：2605-440309-04-05-862751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公明综合市场主楼天井钢结构屋面提升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6月18日

目 录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3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4
一、 企业工程业绩	7
1.1 业绩一：欢乐海岸主题公园 B 区公寓夹层钢结构工程	7
1.2 业绩二：青海烟草物流中心建设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钢结构制作安装工程分包	15
二、 拟派项目经理工程业绩	20
2.1 项目经理业绩一：欢乐海岸主题公园 B 区公寓夹层钢结构工程	20
2.2 项目经理业绩二：福永会堂观众厅顶部钢结构修缮工程（小型工程）	28
三、 拟派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42
3.1 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配备情况表	42
3.2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张乐天	43
3.3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黄武娟	49
3.4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杨姜玲	60
3.5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余伟	73
3.6 安全员信息表：廖晓明	82
3.7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张水珍	90
3.8 施工员信息表：王剑峰	99
3.9 资料员信息表：郑学红	102
3.10 材料员信息表：贾宇婷	105
3.11 预算员信息表：杨正勇	108
3.12 造价工程师信息表：肖立	111

四、 履约评价	115
4.1 履约评价一：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	115
4.2 履约评价二：中国银利来有限公司曾宪梓事迹展览馆项目	123
五、 违法处分情况	133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工程业绩	提供近 5 年（从招标项目截标之日起倒推，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钢结构工程业绩。业绩材料不超过 2 项，超过 2 项的仅对前 2 项进行复核。 注：投标人提供合同关键页，原件备查。业绩证明材料应能清楚反映项目名称、签订时间（如合同无法体现签订时间，须提供中标通知书，以中标通知书日期为准）、合同金额、单位名称、工作内容；若合同内未体现以上信息，可提供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2	拟派项目经理 工程业绩	投标人提供项目经理近 5 年（从招标项目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等成果文件时间为准）以同等职位承接过的已完成的钢结构工程业绩，业绩材料不超过 2 项，超过 2 项的仅对前 2 项进行复核。 注：提供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等相关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原件备查。业绩证明材料应能清楚反映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单位名称、竣工验收报告时间、项目经理在项目中任职项目经理信息（如合同没有注明其姓名和职务，则需提供其他证明材料）。
3	拟派项目团队 人员情况	投标人提供《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配备情况表》（格式自拟），并附班子成员的证明材料。 注：1、证明材料包括班子成员的工程类职称证书、工程类执业资格证书、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含项目经理）近一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等。 2、上述证明材料应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件，且证明文件应扫描清晰、信息齐全。
4	履约评价	提供近 5 年（从招标项目截标之日起倒推，以履约时间为准），本单位取得建设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数目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
5	违法处分情况	投标人提供在人民法院执行信息网查询到的行政处罚事项（招标项目截标之日前的处分）对应的处罚缴费完成证明。

《投标人资信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董华文		
项目经理姓名	张乐天	项目经理执业资格证	粤 2442020202101183		
一、企业项目业绩					
提供近 5 年（从招标项目截标之日起倒推，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钢结构工程业绩。业绩材料不超过 2 项，超过 2 项的仅对前 2 项进行复核。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工程内容	合同签订 时间（年、 月、日）	委托单位 名称
1	欢乐海岸主题公园 B 区公寓夹层钢结构工程	1403.316650	图纸范围内的夹层钢梁、钢柱、连接件、夹层 ALC 楼板、钢筋混凝土现浇板等制作及安装。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范围内的钢构件材料采购、运输、制作安装、修补其中任何缺陷、成品保护及维护、工程验收及档案移交等。	2022 年 5 月 27 日	广东顺德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	青海烟草物流中心建设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钢结构制作安装工程分包	1288.054091	建筑面积：24714.31m ² ，地上 6 层，地下 1 层 施工范围：本项目全部钢结构工程，包括但不限于：1、钢构件及配件的材料采购、原材料复试、原材料矫正、下料、加工制作、成品检验、喷砂除锈、喷涂油漆、焊缝自检探伤、编号、包装、运输、装卸；2、场内二次搬运、吊装就位、焊接、校正、测量定位、安装后验收、除锈补油漆、喷涂防火涂料；3、检验、试验、成品保护，垃圾清理；4、为完成其工内容所作的其它一切附属及必要的配合工作，以及甲方认为宜由乙方完成的工作内容。	2023 年 6 月 28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二、拟派项目经理工程业绩							
投标人提供项目经理近 5 年（从招标项目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等成果文件时间为准）以同等职位承接过的已完成的钢结构工程业绩，业绩材料不超过 2 项，超过 2 项的仅对前 2 项进行复核。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工程内容	竣工时间 (年、月、日)	委托单位名称		
1	欢乐海岸主题公园B区公寓夹层钢结构工程	1403.316650	图纸范围内的夹层钢梁、钢柱、连接件、夹层 ALC 楼板、钢筋混凝土现浇板等制作及安装。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范围内的钢构件材料采购、运输、制作安装、修补其中任何缺陷、成品保护及维护、工程验收及档案移交等。	2022 年 5 月 27 日	广东顺德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	福永会堂观众厅顶部钢结构修缮工程（小型工程）	53.396715	本项目位于福永街道福永会堂，主要内容包括现有钢结构除锈、防腐漆和防火漆喷涂等。	2024 年 11 月 15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二、拟派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投标人提供《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配备情况表》（格式自拟），并附班子成员的证明材料；合计人。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名称	职称等级	执业资格证书	拟在本项目中从事专业	社保时间（x 年 x 月—x 年 x 月）	证明材料
1	张乐天	中级工程师	中级	二级注册建造师证	项目经理	2011 年 3 月—2026 年 5 月	附后
2	黄武娟	中级工程师	中级	中级工程师证	技术负责人	2008 年 4 月—2026 年 5 月	附后
3	杨姜玲	中级工程师	中级	质量员证	质量负责人	2013 年 6 月—2026 年 5 月	附后
4	余伟	/	/	安全员证	安全负责人	2013 年 6 月	附后

						-2026 年 5 月	
5	廖晓明	/	/	安全员证	安全员	2025 年 8 月 -2026 年 5 月	附后
6	张水珍	/	/	劳务员证	劳资专管员	2022 年 8 月 -2026 年 5 月	附后
7	王剑峰	/	/	施工员证	施工员	2021 年 3 月 -2026 年 5 月	附后
8	郑学红	/	/	资料员证	资料员	2020 年 12 月 -2026 年 5 月	附后
9	贾宇婷	/	/	材料员证	材料员	2024 年 11 月 -2026 年 5 月	附后
10	杨正勇	/	/	预算员证	预算员	2021 年 3 月 -2026 年 5 月	附后
11	肖立	中级工程师	中级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造价工程师	2008 年 10 月 -2026 年 5 月	附后

三、履约评价

提供近 5 年（从招标项目截标之日起倒推，以履约评价时间为准），本单位取得建设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数目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名称	履约等级	履约时间
1	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	佛山市南海区华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优秀	2021. 3. 25-2022. 10. 14
2	梅州金利来生活馆项目总承包工程	中国银利来有限公司	合格	2023. 9. 11-2024. 8. 7

一、企业工程业绩

1.1 业绩一：欢乐海岸主题公园 B 区公寓夹层钢结构工程

中标通知书

编号: Z2022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对于我公司 公开招标 的 欢乐海岸主题公园 B 区公寓夹层钢结构工程 于 2022 年 04 月 25 日 经 公开开标，并对投标报价进行评审后，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中标人。中标总价人民币：壹仟肆佰零叁万叁仟壹佰陆拾陆元伍角 (¥14,033,166.50)。在收到本通知书后尽快与我方洽谈有关合同事宜。



广东顺德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6 日

顺华 年 合字第 号

标准合同文本 20210723 修订版

合同编号: 59-2022-004

钢结构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工 程 名 称: 欢乐海岸主题公园B区公寓夹层钢结构工程

工 程 地 点: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

建设单位(甲方): 广东顺德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乙方):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 订 时 间: 2022 年 5 月 27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并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为确保各方的权利和义务，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此合同并自愿严格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及承包范围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欢乐海岸主题公园 B 区公寓夹层钢结构工程

工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为 2.34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12.39 万平方米，由 2 栋超高层公寓及 5 栋 4/5 层商业+办公组成，设有两层地下室，负一层地下室约 19460.97 平方米，负二层地下室约 19505.86 平方米。具体详见招标图纸（B01B02 钢夹层图纸 2022.03.09 版）。

二、承包范围：

1、报价范围：

1.1 图纸范围内的夹层钢梁、钢柱、连接件、夹层 ALC 楼板、钢筋混凝土现浇板等制作及安装。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范围内的钢构件材料采购、运输、制作安装、修补其中任何缺陷、成品保护及维护、工程验收及档案移交等。

1.2 本工程钢结构油漆必须按图纸及技术要求实施：环氧富锌底漆二道，厚度为 $60\mu\text{m}$ ；环氧云铁中间漆一道，厚度为 $30\mu\text{m}$ ；氟碳面漆（置于防火面漆表面）；干漆膜总厚度室内不小于 $125\mu\text{m}$ ，室外不小于 $150\mu\text{m}$ 。

1.3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内没列项的工作内容已包括在清单内所列项目之内，乙方已考虑在所报单价之内，结算时不再调整。

1.4 除以下情况外，乙方填报的综合单价结算时不予调整：工程变更导致型材、

起 1 日历天内安排施工机械及人员进场施工；

(14) 乙方须在签证事实发生并完成 7 天内向项目部(包括监理单位及甲方现场管理人员)以书面的方式提交相应的签证单草案(包括签证资料及签证预算等)。逾期提交,而又无法说明签证事实及完成情况的,甲方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特殊的签证事实不可能在短期内完成的,可以分批签证(如持续时间较长的灾害天气造成的抽水台班签证),但须附有每天的详细情况记录和确认数据

(15) 本工程所用钢材、焊接材料、高强度螺栓、栓钉、地脚螺栓、安装用普通螺栓、防腐防火涂料等须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

(16) 在进行钢结构工程材料订货之前,乙方应先提交拟用供货商的单位名称及材料相关数据供监理、甲方批准,包括但不限于:化学、物理及工艺性能检验报告、出厂规格说明书、制造标准符合技术条件要求的证明文件。

第二条 合同工期

一、合同工期:

1、按日历天数约定合同工期方式: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开工时间暂定为 年 月 日,以发包人批准的开工报告为准。

该工期不以任何原因而超期,由乙方原因导致的工期超期不作为延迟的原因;由于甲方原因和本合同约定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可相应顺延工期,但需以签证的形式确认。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一、合同价款：人民币¥ 14,033,166.50 元（大写：壹仟肆佰零叁万叁仟壹佰陆拾陆元伍角），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12,874,464.68 元，税金为人民币¥ 1,158,701.82 元，税率 9 %）。

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政策调整，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合同税率按以下说明执行：以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为界，已开具发票的工程按已开票票面税率执行，未开具发票的工程执行新的增值税税率。

在符合税法规定的情况下，应按照最新的税率计算含税总价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且乙方承诺无条件配合甲方按照最新的税率变更合同含税总价，保证不含税金额不变，增值税专用发票应在进度款审批完成后开具。

二、本合同价款详见《附件 2-工程量清单报价书》投标报价；

三、计价方式：固定总价包干；

四、结算工程造价按以下规定计算：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工程结算价按本合同总价、发包范围及图纸内容进行总价包干，招标文件、施工合同或投标清单项目特征描述中有特别说明的则按说明执行，结算不做调整，由甲方造成的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可按实计价。结算采用“合同造价+变更签证+合同约定的其它奖罚”的方式。

工程量计算规则执行：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

《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

《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

《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

《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通则（2018 年）》（**报价清单中项目特征描述有说明的，则以清单特征描述为准**）。

合同综合单价为依照施工（招标）图纸及相关资料，按招标文件及图纸完成工程量清单中一个规定计量单位项目制作、运输及安装所需的（但不限于）人工、材

27) 负责成品及半成品移交前的一切保管、看护工作。

28) 施工期间，主要施工机械设备、人员、材料必须按照投标文件施工组织设计中计划的数量、规格进场，（若实际进场机械设备数量、规格少于（或小于）施工组织设计中计划的数量、规格，甲方对乙方处以 200-1000 元/台·天的罚款。进场人员少于施工组织设计中计划数量，甲方对乙方处以 50 元/人·天的罚款），如需对人员安排、机械设备、施工方案等变更，必须提前一周以书面形式上报甲方并经同意方可执行。乙方应及时整理和安排所有机械、工具、材料、建筑垃圾等，做到工完场清，以上物品在不需用时应按甲方要求清理出工地。

29) 乙方对已确认的设计不得进行变更，可能需要的变更概由甲方发出指令或书面确认才能进行，否则乙方需自行修复为甲方设计要求，并承担相应费用（包括甲方损失费用），工期不予调整。

30) 乙方须于现场签证事项（包括工期签证）发生后 7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现场签证书面文件，并须通过甲方内部审批后，方能作为结算依据。如乙方未在上述时限内提交现场签证书面文件，视为乙方放弃签证事项，甲方将不再予以签证。

三、本工程甲方代表为：黎洪文，联系方式：13924556177，甲方指定工程师为：王石，联系方式：18316183699，下达开工令及核定现场签证等须由甲方代表批准。

四、本工程乙方项目经理为：张乐天，联系方式：13809892586

第七条 竣工验收

一、乙方认为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 7 天内，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甲方在收到该申请及竣工资料后 14 天内组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验收，若提出修改意见，乙方必须按要求进行修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

二、竣工日期为乙方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签字盖章之日起，需修改后才能达到竣工要求的，为乙方修改后提请甲方验收合格之日期。

三、验收标准按国家质量验收统一标准、施工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

四、乙方在本工程施工现场的临时设施，应在竣工后七天内或在甲方工程师指定时间内全部撤离或拆除，做到工完场清；如乙方不能及时拆除或清理，发包人工程师有权派人强行拆除并清理，造成的费用及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此页无正文】



甲方： 广东顺德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乙方：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零星 / 专项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表四]

建设单位	广东顺德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欢乐海岸主题公园 B 区公寓夹层钢结构工程	开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20 日
施工单位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SG-2022-004	竣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6 日
设计单位	/	合同造价	14,033,166.50 元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交 验 项 目 及 内 容			实 际 完 成 情 况	工程技术资料情况:	
1 欢乐海岸主题公园 B 区 B01#、B02#公寓夹层钢结构工程			100%	资料完整、齐全	
2					
				验收结论:	
				合格	
参 加 验 收 人 员 签 名					
建设: 广东顺德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 黄明	成本: 张永	工程: 王
监理: 佛山吉盈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负责人: 张永 (公章)	监理单位	负责人: 张永 (公章)	建设单位	负责人: 张永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说明:

- 1、本用表作为建设单位内部验收统一用表。施工单位在工程达到竣工验收条件后填报本表相关内容,在竣工验收会议时签订。
- 2、本表中工程基本资料、交验项目及内容、实际完成情况由施工单位在竣工验收会议举行之前填写,工程技术资料情况由建设单位项目经理在竣工验收会议举行之前填写,验收结论由建设单位项目经理根据竣工验收会议结论填写。
- 3、竣工验收由工程管理部组织,规划设计部、工程管理部、成本管理部相关负责人(或授权人员)参加,并对验收结果签字确认。
- 4、本竣工验收证明书经相关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视为工程通过竣工验收,竣工验收日期以表内最终签字日期为准。

1.2 业绩二：青海烟草物流中心建设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钢结构制作安装工程分包

CSCEC

中建

编号：YJEJ/GCFB/ 青海烟草物流中心建设项目 / 2022 / 12

钢结构制作安装工程分包合同



项目名称：青海烟草物流中心建设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青海省西宁市南川工业园区美玉大道10号

总包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____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____（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单位：____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青海烟草物流中心建设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钢结构制作安装分包工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整体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____青海烟草物流中心建设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____

1.2 工程地点：____青海省西宁市南川工业园区美玉大道10____

1.3 建筑面积：____24714.31 m²____

1.4 地上____6____层 地下____1____层

1.5 工程质量目标：____符合现行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确保一次验收合格，工程质量达到合格

创优标准：____/____

1.6 分包单位属于____A____

A、一般纳税人 B、小规模纳税人

1.7 分包单位适用税率____B____

A、3% B、9% C、____/____%

第二条 承包范围

2.1 设计范围：依据____北京顺鑫建筑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____设计院提供的主体工程结构与装修设计图纸及要求对____本项目全部钢结构____部分进行施工详图设计。设计图纸应该包括：立面图、剖面图、节点详图、预埋件位置图、防雷接地图等。

2.2 施工范围：图纸显示、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和根据图纸显示、技术规范可合理推断出的所有钢构件及配件的制作、储存、运输、涂装等，包括但不限于：

2.2.1 钢构件及配件的材料采购、原材料复试、原材料矫正、下料、加工制作、成品检验、喷砂除锈、喷涂油漆、焊缝自检探伤、编号、包装、运输、装卸；

2.2.2 场内二次搬运、吊装就位、焊接、校正、测量定位、安装后验收、除锈补油漆、喷涂防火涂料；

2.2.3 检验、试验、成品保护，垃圾清理；

2.2.4 为完成其施工内容所作的其它一切附属及必要的配合工作，以及甲方认为宜由乙方完成的工作内容。

第三条 承包方式

本合同的承包方式采用下列第3.1种，

3.1、包工包料、包小型机械与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绿色文明施工

3.2、包工包辅料、包小型机械与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绿色文明施工

第四条 合同价款与计量

4.1 合同总价明细：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4.2 合同含税总价（暂定）：¥ 12880540.91 元人民币，
金额大写：壹仟贰佰捌拾捌万零伍佰肆拾元玖角壹分 人民币，
合同不含税总价（暂定）：11817010.01 元人民币，
金额大写：壹仟壹佰捌拾壹万柒仟零壹拾元零角壹分 人民币；
其中：人工费（暂定） 3463985.82 元人民币，占比 27 %
增值税税金总额（暂定）：1063530.90 元人民币，增值税税率：9 %。

4.3 合同价款的说明

4.3.1 本合同采取固定综合单价形式，合同签字盖章生效后，除设计方、建设方、甲方书面认可降低或提高标准或改变做法时可以协商变更单价外，本合同单价不做调整。它包括乙方为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完成合同工作内容，乙方所需的所有直接、间接费用和上缴政府部门的税金或其它有关费用，承担自身经营风险，满足国家规范、规程、标准、招标文件和设计要求，达到建设方、监理方、甲方满意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4.3.2 本合同价款已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大面积施工与局部、小面积施工之间的各种差异；
- 2) 特殊部位的细部处理；
- 3) 按规范、方案、图纸要求必须做的（包括图纸没有显示的工作）；
- 4) 设计费、技术服务费、加工制作安装费、维修费；
- 5) 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及吊装费；
- 6) 各项技术措施费、赶工措施费、冬雨季施工费、二次搬运费、夜间施工费、

有权代付乙方工人工资，从乙方的结算款中扣除；同时，如发现其未及时发放工人工资，初次发现，甲方监督其改正；再次发现，则视为乙方违约，计取 3 万元/次的违约金并从结算款中扣除。

6.9.6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乙方集结人员到甲方总部及其上级单位、建设方、政府部门等处讨要人工费导致甲方支付的费用（包括超额支付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将从乙方的结算款中扣除，结算款不足的，乙方应将不足部分支付给甲方。

6.10 资金风险共担

6.10.1 鉴于目前建筑市场状况，甲方不能保证建设方的资金能按照总承包合同（《青海烟草物流中心建设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约定足额到位，为共同开拓市场，乙方承诺有能力与甲方共担此风险，在甲方未按时收到建设方相应比例工程款情况下，乙方表示理解与支持。并愿意与甲方一起承担资金压力，乙方也不要求甲方每月付款均按时足额到位。

6.10.2 在建设方工程款（包括进度款、最终结算款）不能按时到位时，乙方同意甲方按建设方实际支付给甲方的工程款比例来支付其工程款（包括进度款、最终结算款），乙方不向甲方主张违约责任。

6.10.3 乙方接受甲方的任何缓付、迟付的工程款均不计取利息，亦不向甲方主张违约金及赔偿金；乙方不以缓付、迟付的工程款为由减慢施工进度或停止施工；不以缓付、迟付工程款为由懈怠配合甲方办理工程竣工、结算等。

第七条 工期要求

7.1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6 月 30 日，实际以甲方所发开工通知中记载的日期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3 年 9 月 15 日，实际以完工验收报告中记载的完工日期为准。

合同绝对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78 日历天。

以上总工期和阶段工期已经考虑下列因素

- 7.1.1 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
- 7.1.2 不利的气候条件（不可抗力除外）；
- 7.1.3 高考、中考期间政府对施工的限制；
- 7.1.4 与其它施工工序间不可避免的交叉作业影响；
- 7.1.5 政府职能部门的执法检查、各种奖项的评比检查；

This image shows a single sheet of white paper with horizontal blue or grey ruling lines. The lines are evenly spaced and run across the width of the page. There is no handwriting or other markings on the paper.


 总包单位 (章)
 合同专用章
 110104085110
 法定代表人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章)

2023年06月26日

二、拟派项目经理工程业绩

2.1 项目经理业绩一：欢乐海岸主题公园 B 区公寓夹层钢结构工程

中标通知书

编号: Z2022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对于我公司 公开招标 的 欢乐海岸主题公园 B 区公寓夹层钢结构工程 于 2022 年 04 月 25 日 经 公开开标，并对投标报价进行评审后，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中标人。中标总价人民币：壹仟肆佰零叁万叁仟壹佰陆拾陆元伍角 (¥14,033,166.50)。在收到本通知书后尽快与我方洽谈有关合同事宜。



广东顺德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6 日

顺华 年 合字第 号

标准合同文本 20210723 修订版

合同编号: SH-2022-004

钢结构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工 程 名 称: 欢乐海岸主题公园B区公寓夹层钢结构工程

工 程 地 点: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

建设单位(甲方): 广东顺德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乙方):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 订 时 间: 2022 年 5 月 27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并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为确保各方的权利和义务，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此合同并自愿严格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及承包范围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欢乐海岸主题公园 B 区公寓夹层钢结构工程

工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为 2.34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12.39 万平方米，由 2 栋超高层公寓及 5 栋 4/5 层商业+办公组成，设有两层地下室，负一层地下室约 19460.97 平方米，负二层地下室约 19505.86 平方米。具体详见招标图纸（B01B02 钢夹层图纸 2022.03.09 版）。

二、承包范围：

1、报价范围：

1.1 图纸范围内的夹层钢梁、钢柱、连接件、夹层 ALC 楼板、钢筋混凝土现浇板等制作及安装。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范围内的钢构件材料采购、运输、制作安装、修补其中任何缺陷、成品保护及维护、工程验收及档案移交等。

1.2 本工程钢结构油漆必须按图纸及技术要求实施：环氧富锌底漆二道，厚度为 60 μm ；环氧云铁中间漆一道，厚度为 30 μm ；氟碳面漆（置于防火面漆表面）；干漆膜总厚度室内不小于 125 μm ，室外不小于 150 μm 。

1.3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内没列项的工作内容已包括在清单内所列项目之内，乙方已考虑在所报单价之内，结算时不再调整。

1.4 除以下情况外，乙方填报的综合单价结算时不予调整：工程变更导致型材、

起1日历天内安排施工机械及人员进场施工；

(14) 乙方须在签证事实发生并完成7天内向项目部(包括监理单位及甲方现场管理人员)以书面的方式提交相应的签证单草案(包括签证资料及签证预算等)。逾期提交,而又无法说明签证事实及完成情况的,甲方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特殊的签证事实不可能在短期内完成的,可以分批签证(如持续时间较长的灾害天气造成的抽水台班签证),但须附有每天的详细情况记录和确认数据

(15) 本工程所用钢材、焊接材料、高强度螺栓、栓钉、地脚螺栓、安装用普通螺栓、防腐防火涂料等须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

(16) 在进行钢结构工程材料订货之前,乙方应先提交拟用供货商的单位名称及材料相关数据供监理、甲方批准,包括但不限于:化学、物理及工艺性能检验报告、出厂规格说明书、制造标准符合技术条件要求的证明文件。

第二条 合同工期

一、合同工期:

1、按日历天数约定合同工期方式: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开工时间暂定为 年 月 日, 以发包人批准的开工报告为准。

该工期不以任何原因而超期, 由乙方原因导致的工期超期不作为延迟的原因; 由于甲方原因和本合同约定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可相应顺延工期, 但需以签证的形式确认。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一、合同价款：人民币¥ 14,033,166.50 元（大写：壹仟肆佰零叁万叁仟壹佰陆拾陆元伍角），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12,874,464.68 元，税金为人民币¥ 1,158,701.82 元，税率 9%）。

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政策调整，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合同税率按以下说明执行：以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为界，已开具发票的工程按已开票票面税率执行，未开具发票的工程执行新的增值税税率。

在符合税法规定的情况下，应按照最新的税率计算含税总价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且乙方承诺无条件配合甲方按照最新的税率变更合同含税总价，保证不含税金额不变，增值税专用发票应在进度款审批完成后开具。

二、本合同价款详见《附件 2-工程量清单报价书》投标报价；

三、计价方式：固定总价包干；

四、结算工程造价按以下规定计算：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工程结算价按本合同总价、发包范围及图纸内容进行总价包干，招标文件、施工合同或投标清单项目特征描述中有特别说明的则按说明执行，结算不做调整，由甲方造成的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可按实计价。结算采用“合同造价+变更签证+合同约定的其它奖罚”的方式。

工程量计算规则执行：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

《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

《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

《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

《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通则（2018 年）》（**报价清单中项目特征描述有说明的，则以清单特征描述为准**）。

合同综合单价为依照施工（招标）图纸及相关资料，按招标文件及图纸完成工程量清单中一个规定计量单位项目制作、运输及安装所需的（但不限于）人工、材

27) 负责成品及半成品移交前的一切保管、看护工作。

28) 施工期间, 主要施工机械设备、人员、材料必须按照投标文件施工组织设计中计划的数量、规格进场, (若实际进场机械设备数量、规格少于(或小于)施工组织设计中计划的数量、规格, 甲方对乙方处以 200-1000 元/台·天的罚款。进场人员少于施工组织设计中计划数量, 甲方对乙方处以 50 元/人·天的罚款), 如需对人员安排、机械设备、施工方案等变更, 必须提前一周以书面形式上报甲方并经同意方可执行。乙方应及时整理和安排所有机械、工具、材料、建筑垃圾等, 做到工完场清, 以上物品在不需用时应按甲方要求清理出工地。

29) 乙方对已确认的设计不得进行变更, 可能需要的变更概由甲方发出指令或书面确认才能进行, 否则乙方需自行修复为甲方设计要求, 并承担相应费用(包括甲方损失费用), 工期不予调整。

30) 乙方须于现场签证事项(包括工期签证)发生后 7 个工作日内, 向甲方提交现场签证书面文件, 并须通过甲方内部审批后, 方能作为结算依据。如乙方未在上述时限内提交现场签证书面文件, 视为乙方放弃签证事项, 甲方将不再予以签证。

三、本工程甲方代表为: 黎洪文, 联系方式: 13924556177, 甲方指定工程师为: 王石, 联系方式: 18316183699, 下达开工令及核定现场签证等须由甲方代表批准。

四、本工程乙方项目经理为: 张乐天, 联系方式: 13809892586

第七条 竣工验收

一、乙方认为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 7 天内, 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 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甲方在收到该申请及竣工资料后 14 天内组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验收, 若提出修改意见, 乙方必须按要求进行修改, 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

二、竣工日期为乙方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签字盖章之日起, 需修改后才能达到竣工要求的, 为乙方修改后提请甲方验收合格之日期。

三、验收标准按国家质量验收统一标准、施工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

四、乙方在本工程施工现场的临时设施, 应在竣工后七天内或在甲方工程师指定时间内全部撤离或拆除, 做到工完场清; 如乙方不能及时拆除或清理, 发包人工程师有权派人强行拆除并清理, 造成的费用及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此页无正文】



甲方： 广东顺德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乙方：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零星 / 专项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表四]

建设单位	广东顺德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欢乐海岸主题公园B区公寓夹层钢结构工程	开工日期	2022年5月20日
施工单位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SG-2022-004	竣工日期	2022年7月16日
设计单位	/		合同造价	14,033,166.50元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交 验 项 目 及 内 容			实 际 完 成 情 况		工程技术资料情况:	
1 欢乐海岸主题公园B区B01#、B02#公寓夹层钢结构工程			100%		资料完整、齐全	
2						
					验收结论:	
					合格	
参 加 验 收 人 员 签 名						
建设: 广东顺德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 黄国强 成本: 张新芳 工程: 王平			
监理: 佛山吉盈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朱新芳			
施工: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张秋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负责人: 张秋 (公章) 年 月 日		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负责人: 张秋 (公章)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说明: 1、本用表作为建设单位内部验收统一用表。施工单位在工程达到竣工验收条件后填报本表相关内容,在竣工验收会议时签认。 2、本表中工程基本资料、交验项目及内容、实际完成情况由施工单位在竣工验收会议举行之前填写,工程技术资料情况由建设单位项目经理在竣工验收会议举行之前填写,验收结论由建设单位项目经理根据竣工验收会议结论填写。 3、竣工验收由工程管理部组织,规划设计部、工程管理部、成本管理部相关负责人(或授权人员)参加,并对验收结果签字确认。 4、本竣工验收证明书经相关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视为工程通过竣工验收,竣工验收日期以表内最终签字日期为准。						

2.2 项目经理业绩二：福永会堂观众厅顶部钢结构修缮工程（小型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XX20241010004

标段名称： 福永会堂观众厅顶部钢结构修缮工程（小型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53.396715万元

中标价补充说明：



本工程于 2024-10-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11-14

查验码： JY20241114292025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深宝福(招标办)[2024]324 号

合同编号	FY(HT) 2024039-5
资金来源	深宝福联合会纪[2024]23 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福永会堂观众厅顶部钢结构修缮工程(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福永街道

发包人: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福永会堂观众厅顶部钢结构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永街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福永街道福永会堂,主要内容包括现有钢结构除锈、防腐漆和防火漆喷涂等,工程总投资约 68.81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现有钢结构除锈、防腐漆和防火漆喷涂等,具体详见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书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长: __米宽: __米	□隧道工程长: __米宽: __米高: __米
□桥梁工程_____座	道路改造工程长: __米宽: __米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___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燃气工程_____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 ）。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1月16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月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拾叁万叁仟玖佰陆拾柒元壹角伍分（小写：¥533967.15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贰万壹仟伍佰肆拾伍元肆角玖分（小写：¥21545.49元）；

项目单价：详见本工程施工图预算书（招标控制价）~~■合同中的单价以施工图预算书（招标控制价）中的预算价格项目的综合单价净下浮 10%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11 月 15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并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5 份,承包人执 5 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保存 1 份(发包人报建时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监理单位备存 1 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沈汉超

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地址:

邮政编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Signature]

电话:

开户名称: 0755-2792 6255

开户银行: 陈鑫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 北京银行深圳支行

地址: 200000 5610550015202243

邮政编码: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共乐社区铁仔路5号凤凰智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25711502

合同拟定单位: 福永街道招标办

合同经办人: 黄颖 [Signature]

合同复核人: [Signature]

(5) 承担自工程开工至移交之日止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现场办公区的全部水电、排污、及环境卫生等费用。

(6) 承担自工程开工至移交之日止施工场地内排水、排污之事宜及所需费用。

(7) 承包人应充分考虑到现场排水能力，采取相应的措施，确保在施工过程中设备、材料、已完工程不被水淹没，由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8) 对于相关会议或监理通知单中确定承包人限期内提供配合的事项，承包人必须及时履行，否则，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10000 元/次，同时，由此造成其他项目的工期延误或其他任何损失均由承包人负责赔偿。

(9) 配合发包人协调工程施工有关的政府部门与地方管理机构的关系；承包人应充分考虑本工程特殊性、复杂性，承担由发包人发包的工程的施工协调和施工管理、因周边环境环保、绿色建筑、多个专业承包单位交叉施工等因素所引起的施工降效、不能连续施工或延误所增加的一切费用。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张乐天 资格证书号：粤 2442020202101183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 20000 元。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0000 元 / 次。

(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1) 本工程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若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与承包人承诺不一致，除该项目经理突然身故或非承包人的原因犯罪被羁押和判刑的外，其他任何情况均视为承包人违约。承包人应按合同价的 0.5% 标准支付违约金。若承包人未经发包人批准擅自变更或调换了项目经理，视为承包人严重违约，承包人按合同价的 1% 标准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计算。同时，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在规定的时间内重新按照承诺派遣项目经理。另外，发包人有权拒绝承包人 2 年内再参加发包人的其他项目投标。

(2) 项目经理每延迟到位一天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0 元/天，超过 10 天(含 10 天)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承包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 发包人要求项目经理必须参加的会议（包括但不限于工程例会、图纸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福永会堂观众厅顶部钢结构修缮工程

验收日期：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福永会堂观众厅顶部钢结构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福永街道福永会堂
工程规模	小额	工程造价 (元)	533967.15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修缮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4月23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湖北佳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宝元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王 伟
副组长	陈金生
组 员	吴文君、王建国、张乐天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市政工程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钢结构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illegible]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范围施工完成，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和设计图纸要求及国家强制性标准、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资料齐全、有效。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注册号 42014616 有效期 2026.03.22 深圳市宝元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三、拟派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3.1 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张乐天	中级工程师	建造师	二级	粤 244202020210 1183	建筑工程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
技术负责人	黄武娟	中级工程师	工程师	中级	B08123011500 000092	建筑工程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
质量负责人	杨姜玲	中级工程师	质量员	中级	044171099441 7000762	市政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
安全负责人	余伟	/	安全员	/	粤建安 C3 (2019) 0039578	建筑工程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
安全员	廖晓明	/	安全员	/	粤建安 C3 (2022) 0134026	建筑工程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
劳资专管员	张水珍	/	劳务员	/	260114000008 3220	建筑工程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
施工员	王剑峰	/	施工员	/	610502198202 141013	土建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
资料员	郑学红	/	资料员	/	260105000007 8715	建筑工程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
材料员	贾宇婷	/	材料员	/	2501040000056 3286	建筑工程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
预算员	杨正勇	中级工程师	预算员	/	260110010001 9295	土建与装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
造价工程师	肖立	中级工程师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二级	建 [造]21224400 004875	土木建筑工程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

3.2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张乐天

姓名	张乐天	性 别	男	年 龄	42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2502198401170034	手机号码	18973607137
参加工作时间	2025 年 7 月 -至今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8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20202101183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东顺德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欢乐海岸主题公园B区公寓夹层钢结构工程	1403.316650 万元	2022.5.20-2022.7.16	已完	合格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王楠	福永会堂观众厅顶部钢结构修缮工程（小型工程）	53.396715 万元	2024.11.16-2025.1.5	已完	合格



使用有效期：2026年02月
09日-2026年08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张乐天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4-01-17

注册编号：粤2442020202101183

聘用企业：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4-06至2027-04-06）



张乐天

个人签名：张乐天

签名日期：2024.3.9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03月0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1) 0107907

姓 名: 张乐天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4年01月17日

企 业 名 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8月16日

有 效 期: 2024年05月17日 至 2027年08月1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本证书由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中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awarded By the Office of Hubei Provincial Commission on Professional Title Reform,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Inter Mediate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编号: J0002020035346



姓名: 张乐天
Full Name

身份证号: 432502198401170034
ID No.

管理号: W0662019310332
Administration No.

发证日期: 2020 年 03 月 30 日
Issue Date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批准时间: 2019 年 12 月 29 日
Approval Date

批准单位: 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Approved by

批准文号: 鄂建职改[2019]18号
Approval No.

评审组织: 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工程技术中级职务评委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张乐天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一月十七日生，于二〇〇一年九月
至二〇〇五年六月在本校 电子信息工程 专业
脱产学习，修完四年制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长: 刘湘溶
学 校:



批准文号: (83) 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 105425200505000110

二〇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姓名 张乐天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1 月 17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
南十道3号海怡东方花园
3栋5A
公民身份号码 432502198401170034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1.03-2038.01.0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乐天

社保电脑号：627938772

身份证号码：4325021984011700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91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269152	6300.0	1071.0	50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0	25.2	6300	50.4	12.6
2025	06	269152	6300.0	1071.0	50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0	25.2	6300	50.4	12.6
2025	07	269152	6300.0	1071.0	50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0	25.2	6300	50.4	12.6
2025	08	269152	6300.0	1071.0	50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0	25.2	6300	50.4	12.6
2025	09	269152	6300.0	1071.0	50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0	25.2	6300	50.4	12.6
2025	10	269152	6300.0	1071.0	50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0	25.2	6300	50.4	12.6
2025	11	269152	6300.0	1071.0	50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0	25.2	6300	50.4	12.6
2025	12	269152	6300.0	1071.0	50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0	25.2	6300	50.4	12.6
2026	01	269152	6300.0	1071.0	504.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300	25.2	6300	50.4	12.6
2026	02	269152	6300.0	1071.0	504.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300	25.2	6300	50.4	12.6
2026	03	269152	6300.0	1071.0	504.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300	25.2	6300	50.4	12.6
2026	04	269152	6300.0	1071.0	504.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300	25.2	6300	50.4	12.6
2026	05	269152	6300.0	1071.0	504.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300	25.2	6300	50.4	12.6
合计			13923.0	6552.0			4711.3	1749.98			437.56		327.6		668.2		163.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63a80be53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9152
单位名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3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黄武娟

姓 名	黄武娟	性 别	男	年 龄	42
职 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722198311048179		
手机号码	18973607137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B08123011500000092	
参加工作时间	2004 年 7 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东莞松山湖 华侨城投资 开发有限公 司	松山湖松月文 化广场项目商 业地块钢结构 连廊工程	288.582578 万元	2024.5.30-2024.8. 28	已完	合格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
06日-2026年09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黄武娟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3-11-04

注册编号：粤2442016201602090

聘用企业：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5-21至2028-05-21）



黄武娟

个人签名：黄武娟

签名日期：2026.3.6



广东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5年04月15日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23011500000092



持证人签名:

黄武娟

姓 名: 黄武娟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722198311048179

专 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2 年 9 月 16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武娟

社保电脑号：616747550

身份证号码：43072219831104817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91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6	269152	9100.0	1547.0	728.0	1	9100	455.0	182.0	1	9100	45.5	9100	36.4	9100	72.8
2025	06	269152	9100.0	1547.0	728.0	1	9100	455.0	182.0	1	9100	45.5	9100	36.4	9100	72.8
2025	07	269152	9100.0	1547.0	728.0	1	9100	455.0	182.0	1	9100	45.5	9100	36.4	9100	72.8
2025	08	269152	9100.0	1547.0	728.0	1	9100	455.0	182.0	1	9100	45.5	9100	36.4	9100	72.8
2025	09	269152	9100.0	1547.0	728.0	1	9100	455.0	182.0	1	9100	45.5	9100	36.4	9100	72.8
2025	10	269152	9100.0	1547.0	728.0	1	9100	455.0	182.0	1	9100	45.5	9100	36.4	9100	72.8
2025	11	269152	9100.0	1547.0	728.0	1	9100	455.0	182.0	1	9100	45.5	9100	36.4	9100	72.8
2025	12	269152	9100.0	1547.0	728.0	1	9100	455.0	182.0	1	9100	45.5	9100	36.4	9100	72.8
2026	01	269152	9100.0	1547.0	728.0	1	9100	546.0	182.0	1	9100	45.5	9100	36.4	9100	72.8
2026	02	269152	9100.0	1547.0	728.0	1	9100	546.0	182.0	1	9100	45.5	9100	36.4	9100	72.8
2026	03	269152	9100.0	1547.0	728.0	1	9100	546.0	182.0	1	9100	45.5	9100	36.4	9100	72.8
2026	04	269152	9100.0	1547.0	728.0	1	9100	546.0	182.0	1	9100	45.5	9100	36.4	9100	72.8
2026	05	269152	9100.0	1547.0	728.0	1	9100	546.0	182.0	1	9100	45.5	9100	36.4	9100	72.8
合计			20111.0	9464.0			6370.0	2366.0			591.5					236.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63a80be74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a”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a”标识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9152 单位名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3.1 技术负责人业绩：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工程

中标通知书

ZBTZS20240512534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所递交的 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工程（项目名称）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工程（标段名称）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2885825.78 元。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与我方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东莞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05 月 14 日



合同编号：东莞松山湖 2022WR012 地块-SG-2024-0030

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 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工程

工程地点：东莞市松山湖

发包单位：东莞松山湖华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 年 12 月

东莞松山湖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 工程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甲方）：东莞松山湖华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乙方）：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并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为确保各方的权利和义务，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此合同并自愿严格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及承包范围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莞松山湖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工程

工程地点：东莞市松山湖迎宾路与工业西路交叉口东北侧

工程概况：项目总用地面积约54,863.3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82,707.65平方米，其中总计容建筑面积约54,863.32平方米。

二、承包范围：

1. 报价范围

1.1 本工程范围：施工范围为招标文件和施工图所示全部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钢结构连廊系统及阻尼器系统等其中具体包括但不限于：预埋件深化，专业铸钢支座深化施工，节点深化施工，图纸深化、材料深化排产，钢构件制作加工、构件组装、调运、连接、涂装、安装焊接等涉及钢结构连廊全部材料和制作安装钢结构连廊和阻尼器深化安装调试施工（自行考虑曲臂车、汽车吊、脚手架等安装措施）、钢结构防腐防火处理、连廊防雷焊接、阻尼器焊接、防腐、线路连接，成品保护、相应施工项的试验检测（钢结构材质、连接、构件尺寸及平整度、防腐防火涂装检测等涉及钢结构相关和阻尼器相关和钢结构连廊运行调试所有检测）配合验收，并与专业交叉施工的预留预埋和收口收边，以及工程验收及档案移交等合同规定的和可以合理推断出的全部工作，施工期间和质量保修期内质量缺陷修复、定期检测等工作内容。

及安全事故等全由承包人负责。

第二条 合同工期

2.1 合同工期：

暂定开工日期：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下发通知为准

暂定竣工日期：发包人下发通知后 20 日竣工

工期总日历天数：本工程总工期为 90 个日历天（包含法定节假日），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05 月 30 日，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08 月 28 日，具体进场时间以发包人下发的进场通知单为准，以上工期已充分考虑了春节假期、下雨、台风、疫情、停水及停电等因素。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3.1 合同价款：人民币¥ 2,885,825.78 元(大写：贰佰捌拾捌万伍仟捌佰贰拾伍元柒角捌分)本工程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9 %，增值税税金为：238,279.19 元(贰拾叁万捌仟贰佰柒拾玖元壹角玖分)，不含税金额为 2,647,546.59 元(大写：贰佰陆拾肆万柒仟伍佰肆拾陆元伍角玖分)。

3.2 本合同约定价格为不含税价格，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开票税率要按照合同约定的产品或服务，根据税法规定，按适用的税率开票。

3.3 本合同价款详见附件《东莞松山湖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工程量清单》；

3.4 计价方式：固定单价合同

3.5 结算工程造价按以下规定计算：固定单价合同计价方式

3.5.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包干合同，综合单价是完成工程量清单中一个规定计量单

并造成工程、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由承包人承担责任及其发生的费用。

26) 作好施工记录、汇集施工技术资料并移交建设单位。

27) 负责成品及半成品移交前的一切保管、看护工作。

28) 施工期间，主要施工机械设备、人员、材料必须按照投标文件施工组织设计中计划的数量、规格进场，（若实际进场机械设备数量、规格少于（或小于）施工组织设计中计划的数量、规格，建设单位对承包人处以 200-1000 元/台·天的罚款。进场人员少于施工组织设计中计划数量，建设单位对承包人处以 50 元/人·天的罚款），如需对人员安排、机械设备、施工方案等变更，必须提前一周以书面形式上报建设单位并经同意方可执行。承包人应及时整理和安排所有机械、工具、材料、建筑垃圾等，做到工完场清，以上物品在不需用时应按建设单位要求清理出工地。

29) 承包人对已确认的设计不得进行变更，可能需要的变更概由建设单位发出指令或书面确认才能进行，否则承包人需自行修复为建设单位设计要求，并承担相应费用（包括建设单位损失费用），工期不予调整。

30) 承包人须于现场签证事项（包括工期签证）发生后 7 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位提交现场签证书面文件，并须通过建设单位内部审批后，方能作为结算依据。如承包人未在上述时限内提交现场签证书面文件，视为承包人放弃签证事项，建设单位将不再予以签证。

6.3 本工程建设单位代表为：吴继洋，建设单位指定工程师为：郭旭，下达开工令及核定现场签证等须由建设单位代表批准。

6.4 本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为：黄武娣。

第七条 竣工验收

7.1 承包人认为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 7 天内，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建设单位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建设单位在收到该申请及竣工资料后 14 天内组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验收，若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必须按要求进行修改，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3.4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杨姜玲

姓名	杨姜玲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0441710994417000762
手机号码	18476270767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360502198809274718	

证书编码：044171099441700076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杨姜玲

身份证号：360502198809274718

岗位名称：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 年 08 月 27 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杨 姜 玲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 360502198809274718
ID No. _____
管理号: W0662019310273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 2020 年 03 月 28 日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 2019 年 12 月 26 日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 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 鄂建职改[2019]16 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 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工程技术中级职务评委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注 意 事 项

- 一、本证书为从事相应专业或技术岗位工作的重要依据, 持证人应妥为保管, 不得损毁, 不得转借他人。
- 二、本证书无钢印或涂改无效。
- 三、本证书遗失或破损, 应立即向发证机关报告, 并按规定程序和要求办理补、换发。

Notice

1. The Certificate, testifying that the bearer is qualified for the corresponding technical or professional position, should be well preserved. Deliberate damage or transferral to others is strictly forbidden.
2. Absence of embossed stamp or any alteration will render this Certificate invalid.
3. In case of any damage or loss of the Certificate, a report should be made immediately to the issuing office. Renewal or reissuing of the Certificate should follow the related regulations.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美玲

社保电脑号：635508431

身份证号码：3605021988092747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91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26915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850	15.4	3850	30.8	7.7
2025	06	26915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850	15.4	3850	30.8	7.7
2025	07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850	15.4	3850	30.8	7.7
2025	08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850	15.4	3850	30.8	7.7
2025	09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850	15.4	3850	30.8	7.7
2025	10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850	15.4	3850	30.8	7.7
2025	11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850	15.4	3850	30.8	7.7
2025	12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850	15.4	3850	30.8	7.7
2026	01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850	15.4	3850	30.8	7.7
2026	02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850	15.4	3850	30.8	7.7
2026	03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850	15.4	3850	30.8	7.7
2026	04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850	15.4	3850	30.8	7.7
2026	05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850	15.4	3850	30.8	7.7
合计			9841.44	4920.72			1312.55	437.56			437.56		200.2	400.4		100.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63a80c2a5y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9152
单位名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4.1 质量负责人业绩：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工程

中建

CSCEC

合同编号：210025D562SH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幕墙工程)



工程名称：【新业安居（一期）主体工程】

甲方：【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电子合同专用章
签订时间：【2025 年 8 月 1】

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一号 T1 栋 4 楼】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全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乙方已对【新业安居(一期)主体工程】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并认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分包工程分包作业承包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新业安居(一期)主体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友邻北路、新友路、新业路、建协路的包围中】

1.3 工程结构:【框架剪力墙结构】

1.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范围内的【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施工范围及数量为暂定,实际施工过程中有可能存在承包人根据实际施工情况增加或减少分包人的施工内容。

1.5 分包模式:专业分包。

1.6 分包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a 外幕墙修工程所需要的预留洞、开洞、堵洞;幕墙埋件(含预埋偏差处理和后置);

b 附框及门窗框安装,门窗与附框及附框与洞口缝隙封堵、防水处理;

c 层间梁等结构部位、室内隔墙等墙体部位与幕墙间的水平、竖

向防火封堵系统；

d 完成幕墙与土建构间的打胶收口工作；

e 防雷预埋件预埋；

f 除现有脚手架之外所需的脚手架、吊篮、悬臂吊的搭设及拆除；

g 女儿墙压顶及女儿墙内侧至屋面间装饰面处理；

h 建筑物的变形缝（沉降缝、伸缩缝等）的施工处理；

i 深化设计后的施工图与甲方下发幕墙预埋件不一致需要增加的幕墙结构固定处理；

j 装饰面之间及装饰面与其他建筑面层之间接缝部分的封胶处理；

k 负责与景观施工界面处收边封口工作；

l 配合泛光照明、机电等各专业施工单位在外幕墙饰面的施工（包括但不限于防水收口、收边，面层打孔、洞等）及泛光施工完成后的打胶工作，根据泛光照明工程承包商提供的尺寸负责现场开孔配合安装；

m 其他跟幕墙工作有关且需要乙方完成或配合，直至通过验收需要的所有工作，并保证工完场清、工完料清。

包括但不限于依据施工图纸、工程项目清单所示的幕墙、钢构及配件等的加工制作、运输、安装、各项检测、玻璃内侧保护膜、玻璃内外侧完工前保洁、竣工资料的整理、备案、验收以及配合甲方和其他专业施工单位的施工等与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工作内容。】

1.7 分包工程所需资质等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1.8 乙方资质等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有效期：【2028 年 12 月 29 日】。

乙方承接本分包工程资质是否合规：合规☒ 不合规☐

1.9 乙方的企业性质：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性质由乙方根据（1）工信部官网：“中小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网址 <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2）工信部微信小程序：“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两种渠道自测确定。

乙方应保证其企业规模的真实性。如乙方提供信息不实，经甲方

查证后，将按照《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分供应商资源管理办法》中的《不良行为分供应商禁用处理标准》第 19 项对乙方严格实施禁用管理。

1.10 乙方是否属于“专精特新”企业：是□ 否☑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8】月【1】日（此为暂定时间，具体以甲方发出的进场通知单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6】年【3】月【30】日（以本分包工程最终通过验收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42】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特别是中秋、春节等重要节假日）、非极端不利天气、中高考、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扰民与民扰、城管管制、甲方或建设方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空气污染预警、环保政策要求、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乙方承诺不因此类原因提出任何有关的工期和费用索赔。

三、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及创优目标

3.1 质量标准：【合格】，创优要求：【市优】，并符合【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标准。因创优创奖所发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再另行调整。

3.2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达到《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合格要求。杜绝重伤死亡事故，控制轻伤事故，轻伤率【2】‰以内；杜绝机械设备事故、火灾事故和公共安全事故、防止职业病发生；创优目标：【市双优工地】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4.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佰叁

拾柒万壹仟叁佰肆拾玖元壹角肆分】（¥【1371349.14】）。此合同价为暂定价，最终以甲方确认的实际结算值为准。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伍万捌仟壹佰壹拾捌元肆角捌分】（¥【1258118.48】），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叁仟贰佰叁拾元陆角陆分】（¥【113230.66】），税率【9】%。

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4.2 合同价格形式：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具体单价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以下简称综合单价表）。

综合单价表中不含税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

①人工费、材料费（甲供材除外）、小型机械费、管理费、利润、资金使用费、资金补偿费除增值税外的其他全部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个人所得税、合同印花税、企业所得税、车船使用税以及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所有税费）；

②设备进退场及场外运输费用、材料和设备的场内水平运输及二次及多次倒运费、二次进场费、专用工具费、缺陷修复费、成品保护费、水电费、措施费（如垃圾清运、现场二次及多次搭拆施工用架子及吊篮、后期服务等费用）、施工降效费、超高费、运输费（含运输保险费）、深化设计费；

③外经证办理费用、进入工程所在地备案费用、意外人身保险等所有保险费、承包范围内的材料检测及检验试验配合费、第三方检测、验收配合费、安全监督费用、地下障碍物清除费用、交通费、保洁费、风险费用、协调及完成本分包工作内容的安全费用、技术费用、措施费用、乙方自有人员（包括管理人员及劳务工人）的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及当地政府部门规定的其他险种等与完成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费用；

④因疫情常态化防控发生的各种防疫费用。

问题，甲方不补偿相应费用。

8.2 乙方提供机械机具：【除 8.1 条约定甲供机械之外的所有机械及机具、手头工具及劳保用品等均由乙方供应】，费用包含在合同综合单价中。

8.3 安全防护用品：乙方必须为施工现场自有人员配备必需的安全防护用品。乙方配备的安全防护用品使用性能或质量必须符合国家主管部门及行业规范、标准要求，另外安全防护用品外观、样式、规格、型号须符合甲方安全管理要求。

【施工现场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包括三宝一器：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漏触电保护器）及锁扣、钢丝绳由甲方统一采购、统一发放、统一管理，费用由甲方从乙方工程款中代付代扣】

九、甲乙双方代表

9.1 甲方现场代表：【彭林青】，代表甲方负责现场管理，但无权单独处理合同调价、付款、结算、借款、担保、融投资及除本合同外经济合同的签订事项，也无权变更或解除分包合同。甲方现场代表权限具体见甲方授权委托书。

9.2 乙方项目经理信息（条款说明：各项目可根据不同情况进行调整）

姓名：【沙风晓】

身份证号：【441622199212261013】

执业资格等级：【二级注册建造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编号：【粤 2442020202115257】

联系电话：【18218221292】

电子信箱：【1565683969@qq.com】

通信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共乐社区铁仔路 50 号凤凰智谷 B 栋 602】

9.3 乙方技术负责人（条款说明：各项目可根据不同情况进行调整）

姓名：【刘喜原】

身份证号：【610103197508143011】

执业证书编号：【2103001060581】

联系电话：【15994735880】

9.4 乙方质量管理人员

姓名：【杨姜玲】

身份证号：【360502198809274718】

执业证书编号：【0441710994417000762】

联系电话：【18797903831】

十、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顺序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本合同条款及承诺书等合同附件；
- (3) 中标通知书（如有）；
- (4) 技术标准和要求；
- (5) 图纸；
- (6)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 (7) 往来资料；
- (8) 甲方的招标文件；
- (9) 甲方现场管理制度及要求；
- (10) 乙方的投标文件（价格除外）。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本合同约定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同上述排列次序，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履约保函中直接扣除，也可从任何一笔应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乙方对此知悉并同意，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二、工程保修缺陷责任

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在正常使用条件下，本工程缺陷责任期为【2】年。建设工程的保修期，自【☒整体工程☐分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保修金的返还：自【☒整体工程☐分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2】年，工程无任何质量缺陷，【28】日内支付完毕。

如该工程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应当在24小时内派人前往维修处理。如乙方未能按照约定履行维修义务，甲方可自行组织人员维修，所产生的维修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乙方的质保金中扣除，并要求乙方承担维修费用【20】%的违约金，不足部分及因乙方拒绝维修导致额外的损失，甲方将继续向乙方追偿。

十三、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或与之相关的任何争议、纠纷或权利主张，双方可先行通过和解方式解决，和解不成的采用下列第【①】种争议解决方式，并自行承担本方发生的律师费、差旅费、保函费等相关费用：
①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均同意提请【深圳仲裁委员会】按照其现行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结果对本合同各当事人均有约束力。

②向【 /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附则

1.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8】月【1】日
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3. 本合同采用下列第【(2)】种方式签订：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章签署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双方一致认可可在【电子文件签署平台】平台（网址：【<http://wei.cscec5b.com.cn:9000/supp/#/login>】）使用电子印章签署合同为其真实意思表示，且确保在该平台注册时，使用的企业信息和个人相关信息真实有效，并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在该平台的合同签约流程。甲乙双方使用电子签章方式签署的合同，只有通过验证生效的电子原件具有法律效力，未经电子印章服务平台公司提供书面证明材料的电子合同打印版不能作为法律依据。如因乙方使用不当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愿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4. 本合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免责条款、责任限制条款等）均经双方充分协商，双方已就全部条款内容达成一致意见，不存在单方预先拟定且未予协商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甲方现场代表：
【签字】
日期：【 】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乙方现场代表：
【签字】
日期：【 】

3.5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余伟

姓名	余伟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9004199209215313
手机号码	13640954639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9）0039578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39578

姓 名：余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2年09月21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11月27日

有 效 期：2025年10月29日 至 2028年11月2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10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余伟 性别 男，一九九二年 九 月 二十一日生，于 二〇一〇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长江职业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9561201306229373

二〇一三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余 伟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92 年 9 月 21 日

住 址 湖北省仙桃市胡场镇枣子
湖村四组6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90041992092153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仙桃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11.01-2039.11.0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余伟 社保电脑号：G39439523 身份证号码：4290041992092153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91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26915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26915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8	269152	0.0										3500	14.0			
2025	10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11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12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6	01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6	02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6	03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6	04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6	05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14.0	3500	28.0	7.0
合计				8313.44	4156.72			1110.55	370.22			370.22		168.0	308.0	77.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63a80c1b0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9152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5.1 安全负责人业绩：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工程

中标通知书

ZBTZS20240512534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所递交的 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工程（项目名称）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工程（标段名称）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2885825.78 元。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与我方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东莞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05 月 14 日



合同编号：东莞松山湖 2022WR012 地块-SG-2024-0030

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 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工程

工程地点：东莞市松山湖

发包单位：东莞松山湖华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 年 12 月



东莞松山湖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 工程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甲方）：东莞松山湖华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乙方）：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并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为确保各方的权利和义务，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此合同并自愿严格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及承包范围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莞松山湖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工程

工程地点：东莞市松山湖迎宾路与工业西路交叉口东北侧

工程概况：项目总用地面积约54,863.3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82,707.65平方米，其中总计容建筑面积约54,863.32平方米。

二、承包范围：

1. 报价范围

1.1 本工程范围：施工范围为招标文件和施工图所示全部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钢结构连廊系统及阻尼器系统等其中具体包括但不限于：预埋件深化，专业铸钢支座深化施工，节点深化施工，图纸深化、材料深化排产，钢构件制作加工、构件组装、调运、连接、涂装、安装焊接等涉及钢结构连廊全部材料和制作安装钢结构连廊和阻尼器深化安装调试施工（自行考虑曲臂车、汽车吊、脚手架等安装措施）、钢结构防腐防火处理、连廊防雷焊接、阻尼器焊接、防腐、线路连接，成品保护、相应施工项的试验检测（钢结构材质、连接、构件尺寸及平整度、防腐防火涂装检测等涉及钢结构相关和阻尼器相关和钢结构连廊运行调试所有检测）配合验收，并与专业交叉施工的预留预埋和收口收边，以及工程验收及档案移交等合同规定的和可以合理推断出的全部工作，施工期间和质量保修期内质量缺陷修复、定期检测等工作内容。

及安全事故等全由承包人负责。

第二条 合同工期

2.1 合同工期：

暂定开工日期：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下发通知为准

暂定竣工日期：发包人下发通知后 20 日竣工

工期总日历天数：本工程总工期为 90 个日历天（包含法定节假日），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05 月 30 日，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08 月 28 日，具体进场时间以发包人下发的进场通知单为准，以上工期已充分考虑了春节假期、下雨、台风、疫情、停水及停电等因素。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3.1 合同价款：人民币¥ 2,885,825.78 元(大写：贰佰捌拾捌万伍仟捌佰贰拾伍元柒角捌分)本工程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9 %，增值税税金为：238,279.19 元(贰拾叁万捌仟贰佰柒拾玖元壹角玖分)，不含税金额为 2,647,546.59 元(大写：贰佰陆拾肆万柒仟伍佰肆拾陆元伍角玖分)。

3.2 本合同约定价格为不含税价格，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开票税率要按照合同约定的产品或服务，根据税法规定，按适用的税率开票。

3.3 本合同价款详见附件《东莞松山湖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工程量清单》；

3.4 计价方式：固定单价合同

3.5 结算工程造价按以下规定计算：固定单价合同计价方式

3.5.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包干合同，综合单价是完成工程量清单中一个规定计量单

并造成工程、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由承包人承担责任及其发生的费用。

26) 作好施工记录、汇集施工技术资料并移交建设单位。

27) 负责成品及半成品移交前的一切保管、看护工作。

28) 施工期间，主要施工机械设备、人员、材料必须按照投标文件施工组织设计中计划的数量、规格进场，（若实际进场机械设备数量、规格少于（或小于）施工组织设计中计划的数量、规格，建设单位对承包人处以 200-1000 元/台·天的罚款。进场人员少于施工组织设计中计划数量，建设单位对承包人处以 50 元/人·天的罚款），如需对人员安排、机械设备、施工方案等变更，必须提前一周以书面形式上报建设单位并经同意方可执行。承包人应及时整理和安排所有机械、工具、材料、建筑垃圾等，做到工完场清，以上物品在不需用时应按建设单位要求清理出工地。

29) 承包人对已确认的设计不得进行变更，可能需要的变更概由建设单位发出指令或书面确认才能进行，否则承包人需自行修复为建设单位设计要求，并承担相应费用（包括建设单位损失费用），工期不予调整。

30) 承包人须于现场签证事项（包括工期签证）发生后 7 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位提交现场签证书面文件，并须通过建设单位内部审批后，方能作为结算依据。如承包人未在上述时限内提交现场签证书面文件，视为承包人放弃签证事项，建设单位将不再予以签证。

6.3 本工程建设单位代表为：吴继洋，建设单位指定工程师为：郭旭，下达开工令及核定现场签证等须由建设单位代表批准。

6.4 本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为：黄武娣。

第七条 竣工验收

7.1 承包人认为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 7 天内，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建设单位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建设单位在收到该申请及竣工资料后 14 天内组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验收，若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必须按要求进行修改，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3.6 安全员信息表：廖晓明

姓名	廖晓明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923199212165154
手机号码	13760611725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C3（2022）0134026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2）0134026	
姓 名：廖晓明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2年12月16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11月02日	
有 效 期：2025年09月30日 至 2028年11月0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9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廖晓明 性别男，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十六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华立科技职业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9281201506000990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

姓名 廖晓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2 年 12 月 16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路410号110室



公民身份号码 440923199212165154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2.17-2042.02.1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廖晓明

社保电脑号：643500186

身份证号码：4409231992121651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91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8	26915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9	26915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0	26915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1	26915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2	26915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1	26915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2	26915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3	26915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4	26915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5	26915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合计			8117.5	3820.0			3701.35	1346.0			336.55		100.8	201.6		5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63a80ad3ez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9152
单位名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6.1 安全员业绩：机场东房建项目商业悬挑钢结构工程

合同编号【NJ-JCDCLD-GC-2025-007】

【机场东房建项目商业悬挑钢结构工程】

施工合同

(固定单价)

发 包 人：【深圳能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订立时间：【 2025. 10. 14 】

订立地点：【 深圳 】

269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 (以下简称甲方):【深圳能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MA556WB35G】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溪山美地园邻里中心 01】

法定代表人:【何健开】

承包人 (以下简称乙方):【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925711502】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共乐社区铁仔路 50 号凤凰智谷 B 栋 602】

法定代表人:【董华文】

鉴于甲方愿将本工程交由乙方实施,并已接受了乙方提出为进行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以及修复其中任何的缺陷并完成竣工备案及验收所收取的下述报酬金额。

又鉴于乙方同意按照下文约定的合同文件的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甲方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进而保证本工程的圆满竣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兹订立如下协议条款: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机场东房建项目商业悬挑钢结构工程】

2、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航海街道】

3、工程规模、特征:【机场东房建项目商业悬挑钢结构工程,主要为钢柱、钢梁等,钢结构总重量约 73.2 吨,详见图纸和清单。】

4、其他说明:【/】

二、现场代表

1、甲方代表:

甲方驻工地代表为:【赵明】,电话:【18302954279】,职务:【项目经理】。

2、乙方代表:

乙方项目经理为:【沙风晓】,电话:【18218221292】,职务:【项目经理】。

3、监理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按国家监理条例履行监理职责。

总监:【罗俊超】是监理单位委派的总监,监理单位指令经总监签署后生效,电话:【15338768793】,职务:【总监】。

三、工程承包方式及范围、界面划分

1、工程承包方式

根据本工程业主提供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甲方修改通知等设计文件、并按照相关标准规范、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分项工程技术交底等有关技术文件的要求施工，本合同分包范围内工程采用包人工、包材料(除注明的甲供材料外)、包放线、包机械(除甲方提供的设备外)、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包超高降效、包暗室施工增加费、包工期、赶工费用、包括无偿提供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包通过政府相关部门验收等。

2、工程承包范围

(1) 以甲方确认的图纸，以及与本工程相关的招标文件、招标答疑文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规定的相关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施工内容（下述所描述的工程范围仅是概括性的，不能视为是完整无缺的）：

本工程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a）机场东房建项目商业悬挑钢结构，主要为钢柱、钢梁等，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主材、辅材、材料喷砂、除锈、制作加工、安装、运输、装卸、探伤检测(甲方指定检测单位)、钢材的防腐及防火，工完场清等。其他详见合同清单。】(b) 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承包范围及合同内容进行增减，乙方应予以配合，除有关造价按本合同相关规定计算之外，不得再提出其它任何经济补偿。乙方同意甲方可以直接与指定分包商和供应商就指定分包工程、指定材料设备供应安装工程进行结算，并认可该结算结果及给予必要的配合，不会因此安排而提出价款及工期之索赔。

(3) 按甲方要求，无条件配合工程报建和合同备案相关工作（实际施工的所有报建和合同备案工作，甲方可委托乙方办理）。

(4) 承包范围中关于垃圾外运的约定：

工完清场、生活垃圾及施工垃圾清运至指定地点堆放，由甲方负责外运。

3、界面划分

【土建单位施工需配合钢结构单位完成钢构件或预埋件的预留预埋，土建单位施工完成后移交钢结构单位、钢结构单位施工完成后移交后续施工单位。】

四、合同工期

1、总工期：【30】个日历天。

2、计划开工时间：【2025】年【10】月【17】日（以甲方书面通知实际开工时间为准，甲方未书面通知的，乙方应按上述日期开工）。

3、计划竣工时间：【2025】年【11】月【15】日（以取得竣工备案回执时间或以甲方验收合格时间为准，政府验收合格之日和甲方内部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的较晚时间视为本工程实际竣工之日）。

4、乙方须根据甲方进度要求，合理安排工程施工，具体节点工期约定如下：

关键节点名称	最迟完成时间	日历天	备注
【构件生产进场】	【2025年11月1日】	【16】	【/】
【现场安装施工】	【2025年11月10日】	【9】	【/】
【检测验收】	【2025年11月15日】	【5】	【/】

5、当甲方书面通知的开工时间与上述“计划开工时间”不符时，竣工时间按实际开工时间、总工期进行调整，合同总工期时间不变。乙方提出节点工期及总工期的任何调整必须取得甲方书面确认，否则不作为合同工期顺延和调整的依据。（因甲方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甲方只补偿工期顺延，但不再补偿其它任何经济费用）。

6、乙方施工进度除了要按本合同确定的相关节点完成相应工程外，还必须达到甲方实施过程中制定并下达的计划节点要求。当甲方下达的计划节点与本合同计划节点相矛盾时，以甲方实施过程中制定并下达的计划节点为准。

7、其他要求：【/】

五、质量标准

1、质量标准：整体工程必须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优良】等级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的技术规范及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达到工程所在地政府质监部门验收合格等级并备案完毕（如有），满足本合同中对于工程实体质量和管理行为的要求，在各个工程节点验收合格。

2、获奖要求：【/】

3、其他要求：【详见“附件6：钢结构工程招标技术要求”】

六、合同价款及调整

1、合同价款

(1)合同含税暂定总价款为人民币柒拾捌万元（¥780,000.00元），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柒拾壹万伍仟伍佰玖拾陆元叁角叁分（¥715,596.33元），目前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税款为人民币陆万肆仟肆佰零叁元陆角柒分（¥64,403.67元）。

上述不含税价=含税价款/（1+增值税税率或征收率）

在合同履行期间，本合同不含税价保持不变，开具发票的税率应随国家税收政策变化而调整的税率作相应调整，乙方按照国家税收政策最新规定的税率开具发票，具体以本合同确定的工作量的纳税义务时间为准。即如遇国家政策法规调整税率的，自税率调整日起，合同未经付款完的工程量部分以调整后税率为准。

工程量未经付款完的含税价款（新税率）=工程量未经付款完的不含税价×（1+增值税新税率或征收率）。

(2) 合同价款包含：【生活水电费，乙方的生活电费、水费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费用，具体收费详见附件6“公司建筑所属项目费用收取标准”，另因现生活区无热水

全部责任。

九、增补条款

若以下增补条款内容与合同其他条款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补充约定内容为准。

十、其它

- 1、甲方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1】套，竣工后，乙方向甲方提供竣工图纸【6】套。
- 2、长期合作约定：乙方如严格履行合同，诚实信用，配合情况良好并为甲方提供了高质量的工作成果，乙方将获得与甲方长期合作的机会；若乙方违反合同约定要求及不诚信的，乙方将丧失与甲方长期合作的机会。
- 3、双方应保证通讯地址、联系方式、企业法定代表人等工商登记情况及代理人等有关资料和证件真实有效，如有变更，须提前 7 天书面通知对方。
- 4、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文件等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发出，并由中国邮政特快专递（EMS）或专人送至本合同首页载明的通讯地址；EMS 寄出第 5 日（无论对方签收与否）或对方签收日视为已送达。
- 5、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后自动失效。
- 6、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兹证明双方签订如下：

甲方：【深圳能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溪山美地园邻里中心 01】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方：【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共乐社区铁仔路 50 号凤凰智谷 B 栋 602】

联系人：【郑学红】

联系电话：【13421843169】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3.7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张水珍

姓名	张水珍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321198811302528
手机号码	18129928896	证件号（劳务员证书编号）	2601140000083220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水珍

社保电脑号：638606752

身份证号码：36032119881130252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91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26915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6915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4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5	2691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841.44	4920.72			1312.55	437.56			437.56		151.04	262.08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63a80c356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9152

单位名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5.1 劳资专管员责人业绩：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工程

中标通知书

ZBTZS20240512534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所递交的 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工程（项目名称）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工程（标段名称）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2885825.78 元。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与我方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东莞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05 月 14 日



合同编号：东莞松山湖 2022WR012 地块-SG-2024-0030

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 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工程

工程地点：东莞市松山湖

发包单位：东莞松山湖华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 年 12 月



东莞松山湖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 工程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甲方）：东莞松山湖华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乙方）：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并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为确保各方的权利和义务，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此合同并自愿严格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及承包范围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莞松山湖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工程

工程地点：东莞市松山湖迎宾路与工业西路交叉口东北侧

工程概况：项目总用地面积约54,863.3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82,707.65平方米，其中总计容建筑面积约54,863.32平方米。

二、承包范围：

1. 报价范围

1.1 本工程范围：施工范围为招标文件和施工图所示全部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钢结构连廊系统及阻尼器系统等其中具体包括但不限于：预埋件深化，专业铸钢支座深化施工，节点深化施工，图纸深化、材料深化排产，钢构件制作加工、构件组装、调运、连接、涂装、安装焊接等涉及钢结构连廊全部材料和制作安装钢结构连廊和阻尼器深化安装调试施工（自行考虑曲臂车、汽车吊、脚手架等安装措施）、钢结构防腐防火处理、连廊防雷焊接、阻尼器焊接、防腐、线路连接，成品保护、相应施工项的试验检测（钢结构材质、连接、构件尺寸及平整度、防腐防火涂装检测等涉及钢结构相关和阻尼器相关和钢结构连廊运行调试所有检测）配合验收，并与专业交叉施工的预留预埋和收口收边，以及工程验收及档案移交等合同规定的和可以合理推断出的全部工作，施工期间和质量保修期内质量缺陷修复、定期检测等工作内容。

及安全事故等全由承包人负责。

第二条 合同工期

2.1 合同工期：

暂定开工日期：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下发通知为准

暂定竣工日期：发包人下发通知后 20 日竣工

工期总日历天数：本工程总工期为 90 个日历天（包含法定节假日），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05 月 30 日，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08 月 28 日，具体进场时间以发包人下发的进场通知单为准，以上工期已充分考虑了春节假期、下雨、台风、疫情、停水及停电等因素。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3.1 合同价款：人民币¥ 2,885,825.78 元(大写：贰佰捌拾捌万伍仟捌佰贰拾伍元柒角捌分)本工程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9 %，增值税税金为：238,279.19 元(贰拾叁万捌仟贰佰柒拾玖元壹角玖分)，不含税金额为 2,647,546.59 元(大写：贰佰陆拾肆万柒仟伍佰肆拾陆元伍角玖分)。

3.2 本合同约定价格为不含税价格，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开票税率要按照合同约定的产品或服务，根据税法规定，按适用的税率开票。

3.3 本合同价款详见附件《东莞松山湖松山湖松月文化广场项目商业地块钢结构连廊工程量清单》；

3.4 计价方式：固定单价合同

3.5 结算工程造价按以下规定计算：固定单价合同计价方式

3.5.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包干合同，综合单价是完成工程量清单中一个规定计量单

并造成工程、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由承包人承担责任及其发生的费用。

26) 作好施工记录、汇集施工技术资料并移交建设单位。

27) 负责成品及半成品移交前的一切保管、看护工作。

28) 施工期间，主要施工机械设备、人员、材料必须按照投标文件施工组织设计中计划的数量、规格进场，（若实际进场机械设备数量、规格少于（或小于）施工组织设计中计划的数量、规格，建设单位对承包人处以 200-1000 元/台·天的罚款。进场人员少于施工组织设计中计划数量，建设单位对承包人处以 50 元/人·天的罚款），如需对人员安排、机械设备、施工方案等变更，必须提前一周以书面形式上报建设单位并经同意方可执行。承包人应及时整理和安排所有机械、工具、材料、建筑垃圾等，做到工完场清，以上物品在不需用时应按建设单位要求清理出工地。

29) 承包人对已确认的设计不得进行变更，可能需要的变更概由建设单位发出指令或书面确认才能进行，否则承包人需自行修复为建设单位设计要求，并承担相应费用（包括建设单位损失费用），工期不予调整。

30) 承包人须于现场签证事项（包括工期签证）发生后 7 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位提交现场签证书面文件，并须通过建设单位内部审批后，方能作为结算依据。如承包人未在上述时限内提交现场签证书面文件，视为承包人放弃签证事项，建设单位将不再予以签证。

6.3 本工程建设单位代表为：吴继洋，建设单位指定工程师为：郭旭，下达开工令及核定现场签证等须由建设单位代表批准。

6.4 本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为：黄武娣。

第七条 竣工验收

7.1 承包人认为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 7 天内，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建设单位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建设单位在收到该申请及竣工资料后 14 天内组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验收，若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必须按要求进行修改，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3.8 施工员信息表：王剑峰

姓名	王剑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0502198202141013
手机号码	18182664010		证件号（施工员证书编号）	260101060003423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剑峰** 性别 **男**，一九八二年二月十四日生，于二〇〇年九月
 至二〇〇四年七月在本校 **法学** 专业 **三年制**
 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安财经学院** 校（院）长：**杨学义**

证书编号：115601200406000196 二〇〇四年 七月 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 名 **王剑峰**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2 年 2 月 14 日**
 住 址 **西安市长安区航天大道
366号48幢3单元1502室**



公民身份号码 **6105021982021410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西安市公安局长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4.28-2037.04.28**

姓名: 王剑峰 社保电脑号: 806838349 身份证号码: 61050219820214101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69152 计算单位: 元

[illegibl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63a80aa3ex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9152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9 资料员信息表：郑学红

姓名	郑学红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524198403095541
手机号码	13421843169	证件号（资料员证书编号）	2601050000078715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照
片

学生 郑学红 性别 女 ,一九八四 年三 月 九 日生,于二〇〇五
年 二 月至二〇〇七 年 一 月在本校 会计学

专业 脱产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江西财经职业学院

校(院)长:



批准文号: 赣教高字[2002]87号

证书编号: 129415200706121024

二〇〇七 年 一 月十八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郑学红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3 月 9 日
住址 江西省抚州市南丰县付坊
乡立新村下山组67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2524198403095541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南丰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7.03-2037.07.0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学红

社保电脑号：609112566

身份证号码：36252419840309554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91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269152	5950.0	1011.5	4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950	23.8	5950	47.6	11.9
2025	06	269152	5950.0	1011.5	4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950	23.8	5950	47.6	11.9
2025	07	269152	5950.0	1011.5	4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950	23.8	5950	47.6	11.9
2025	08	269152	5950.0	1011.5	4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950	23.8	5950	47.6	11.9
2025	09	269152	5950.0	1011.5	4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950	23.8	5950	47.6	11.9
2025	10	269152	5950.0	1011.5	4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950	23.8	5950	47.6	11.9
2025	11	269152	5950.0	1011.5	4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950	23.8	5950	47.6	11.9
2025	12	269152	5950.0	1011.5	4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950	23.8	5950	47.6	11.9
2026	01	269152	5950.0	1011.5	47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950	23.8	5950	47.6	11.9
2026	02	269152	5950.0	1011.5	47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950	23.8	5950	47.6	11.9
2026	03	269152	5950.0	1011.5	47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950	23.8	5950	47.6	11.9
2026	04	269152	5950.0	1011.5	47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950	23.8	5950	47.6	11.9
2026	05	269152	5950.0	1011.5	47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950	23.8	5950	47.6	11.9
合计			13149.5		6188.0	4711.3		1749.98		437.56		309.4		618.8		154.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63a80c266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9152
单位名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0 材料员信息表：贾宇婷

姓名	贾宇婷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30183199106140627
手机号码	17745612339		证件号（材料员证书编号）	2501040000563286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贾宇婷	性别 女， 一九九一年 六 月 十四 日生， 于
二〇一五年 三 月至二〇一七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湖南农业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国家教育部（83）成教字002号		
证书编号：105375201705000968	二〇一七年 六 月 二十日	

姓 名	贾宇婷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1991 年 6 月 14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八卦路38号110室	
公民身份号码	2301831991061406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7.21-2041.07.2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贾宇婷

社保电脑号：639276541

身份证号码：23018319910614062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91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26915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6915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6915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6915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6915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6915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6915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6915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6915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6915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6915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4	26915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5	26915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456.53 4920.72			4711.3 1749.98				437.56			131.04 262.08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63a80c3deq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9152

单位名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1 预算员信息表：杨正勇

姓名	杨正勇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00226198507206235
手机号码	13480888312		证件号证件号（预算员证书编号）		2601100100019295





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人力资源部制

姓 名 杨正勇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7
籍 贯 重庆荣昌
工作单位 湖南核工业建设有限公司
专 业 建筑专业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评审认定时间 2016.12.18



编 号 中核协资证字第 16022105 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时间 2017 年 08 月 01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正勇

社保电脑号：622780149

身份证号码：5002261985072062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91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269152	8500.0	1360.0	680.0	2	8500	127.5	42.5	1	8500	42.5	8500	34.0	8500	68.0	17.0
2025	06	269152	8500.0	1360.0	680.0	2	8500	127.5	42.5	1	8500	42.5	8500	34.0	8500	68.0	17.0
2025	07	269152	8500.0	1360.0	680.0	2	8500	127.5	42.5	1	8500	42.5	8500	34.0	8500	68.0	17.0
2025	08	269152	8500.0	1360.0	680.0	2	8500	127.5	42.5	1	8500	42.5	8500	34.0	8500	68.0	17.0
2025	09	269152	8500.0	1360.0	680.0	2	8500	127.5	42.5	1	8500	42.5	8500	34.0	8500	68.0	17.0
2025	10	269152	8500.0	1360.0	680.0	2	8500	127.5	42.5	1	8500	42.5	8500	34.0	8500	68.0	17.0
2025	11	269152	8500.0	1360.0	680.0	2	8500	127.5	42.5	1	8500	42.5	8500	34.0	8500	68.0	17.0
2025	12	269152	8500.0	1360.0	680.0	2	8500	127.5	42.5	1	8500	42.5	8500	34.0	8500	68.0	17.0
2026	01	269152	8500.0	1360.0	680.0	2	8500	127.5	42.5	1	8500	42.5	8500	34.0	8500	68.0	17.0
2026	02	269152	8500.0	1360.0	680.0	2	8500	127.5	42.5	1	8500	42.5	8500	34.0	8500	68.0	17.0
2026	03	269152	8500.0	1360.0	680.0	2	8500	127.5	42.5	1	8500	42.5	8500	34.0	8500	68.0	17.0
2026	04	269152	8500.0	1360.0	680.0	2	8500	127.5	42.5	1	8500	42.5	8500	34.0	8500	68.0	17.0
2026	05	269152	8500.0	1360.0	680.0	2	8500	127.5	42.5	1	8500	42.5	8500	34.0	8500	68.0	17.0
合计				17680.0	8840.0			1657.5	552.5			552.5			442.0	884.0	221.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63a80ac1f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9152
单位名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2 造价工程师信息表：肖立

姓名	肖立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104198204050657
手机号码	13923443966		证件号（造价工程师证书编号）	建[造]21224400004875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
04日-2026年08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 肖立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2年04月05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21224400004875

有 效 期： 2026年04月01日-2030年04月01日

聘 用 单 位：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3.4



发证日期： 2026 年 04 月 01 日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43010100001671



持证人签名:

姓名: 肖立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104198204050657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4年9月27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肖立** 性别 **男**，一九八二年 四月 五 日生，于二〇〇七年 二 月
至二〇〇九年 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浙江工业大学**

校（院）长：**张立彬**

批准文号：(87)教高三字001号
证书编号：**103375200905003184**

二〇〇九年 六 月 二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Nº 0022052

浙江工业大学监制

姓 名 **肖 立**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2 年 4 月 5 日**

住 址 **湖南省洪江市塘湾乡白羊
村白羊山组**



公民身份号码 **43010419820405065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洪江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02.06-2035.02.0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立

社保电脑号：619022947

身份证号码：43010419820405065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91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个人交
2025	05	269152	9170.0	1467.2	733.6	2	9170	137.55	45.85	1	9170	45.85	9170	36.68	9170	73.36
2025	06	269152	9170.0	1467.2	733.6	2	9170	137.55	45.85	1	9170	45.85	9170	36.68	9170	73.36
2025	07	269152	9170.0	1467.2	733.6	2	9170	137.55	45.85	1	9170	45.85	9170	36.68	9170	73.36
2025	08	269152	9170.0	1467.2	733.6	2	9170	137.55	45.85	1	9170	45.85	9170	36.68	9170	73.36
2025	09	269152	9170.0	1467.2	733.6	2	9170	137.55	45.85	1	9170	45.85	9170	36.68	9170	73.36
2025	10	269152	9170.0	1467.2	733.6	2	9170	137.55	45.85	1	9170	45.85	9170	36.68	9170	73.36
2025	11	269152	9170.0	1467.2	733.6	2	9170	137.55	45.85	1	9170	45.85	9170	36.68	9170	73.36
2025	12	269152	9170.0	1467.2	733.6	2	9170	137.55	45.85	1	9170	45.85	9170	36.68	9170	73.36
2026	01	269152	9170.0	1467.2	733.6	2	9170	137.55	45.85	1	9170	45.85	9170	36.68	9170	73.36
2026	02	269152	9170.0	1467.2	733.6	2	9170	137.55	45.85	1	9170	45.85	9170	36.68	9170	73.36
2026	03	269152	9170.0	1467.2	733.6	2	9170	137.55	45.85	1	9170	45.85	9170	36.68	9170	73.36
2026	04	269152	9170.0	1467.2	733.6	2	9170	137.55	45.85	1	9170	45.85	9170	36.68	9170	73.36
2026	05	269152	9170.0	1467.2	733.6	2	9170	137.55	45.85	1	9170	45.85	9170	36.68	9170	73.36
合计			19073.6	9536.8			1788.15	596.05			596.05		476.84	563.68	238.4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63a80c171y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9152
单位名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履约评价

4.1 履约评价一：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





零星 / 专项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表四]

建设单位	佛山市南海区华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	开工日期	2021 年 3 月 28 日
施工单位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FSNHDL. 01-SG-2021-0047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深装总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9377456.97	验收日期	2022 年 10 月 14 日
交验项目及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工程技术资料情况:	
1 1—5#楼高层住宅铝合金门窗项目		100%		验收结论: 合格	
2 1、3、4#楼商业外装饰及门窗项目		100%			
3 2—5#楼改造房铝合金门窗项目		100%			
4 幼儿园(含幼儿园配电房)铝合金门窗项目		100%			
5 垃圾站铝合金门窗项目		100%			
参加验收的单位名称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建设: 佛山市南海区华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 张敬东		成本: 陈在良 工程: 李机	
监理: 广东立德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负责人: 张敬东 (公章)		负责人: 陈在良 (公章)		负责人: 李机 (公章)	
2022 年 10 月 14 日		2022 年 10 月 14 日		2022 年 10 月 14 日	
竣工验收说明:					
1、本用表作为建设单位内部验收统一用表。施工单位在工程达到竣工验收条件后填报本表相关内容,在竣工验收会议时签认。					
2、本表中工程基本资料、交验项目及内容、实际完成情况由施工单位在竣工验收会议举行之前填写,工程技术资料情况由建设单位项目经理在竣工验收会议举行之前填写,验收结论由建设单位项目经理根据竣工验收会议结论填写。					
3、竣工验收由工程管理部组织,规划设计部、工程管理部、成本管理部相关负责人(或授权人员)参加,并对验收结果签字确认。					
4、本竣工验收证明书经相关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视为工程通过竣工验收,竣工验收日期以表内最终签字日期为准。					

佛山市南海区华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

中标通知书

致：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关于我司题述项目，经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公开开标，并评审后，确定贵司为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的中标人。
中标金额为：

大写：人民币壹仟玖佰叁拾柒万柒仟肆佰伍拾陆元玖角柒分（小写：¥ 19,377,456.97）。

请贵司在收到本通知书后尽快与我方洽谈有关合同事宜。

佛山市南海区华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 01 月 15 日

合同编号:

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 铝合金门窗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 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

发 包 人: 佛山市南海区华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4年2月15日

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合同

发 包 人：佛山市南海区华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工程概况及承包范围

1.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

工程规模及特征：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黄岐大沥镇。

占地面积：31,479.7 m²，建筑限高 80m，总建筑面积：114,306.14 m²。

1.2 承包范围：佛山华侨城天鹅观邸项目铝合金门窗工程的供货与施工，包括但不限于玻璃幕墙，铝板幕墙，石材幕墙，铝合金门窗，百叶，阳台栏杆，护窗栏杆等。

1.3 工程要求：按国家现行验收标准达到合格标准。

1.4 工程技术要求：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详见附件）

第二条合同工期

2.1 合同工期：

暂定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批准的开工报告为准

暂定竣工日期：2021 年 08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20 天

2.2 协议工期不因雨雪天、台风等自然灾害以及法定节假日、地质条件、政府行为、社会异常事件等而进行调整，工期如有顺延以发包方要求为准。

2.3 如发包方对工期有调整，承包方必须无条件服从，且不得以此为由提出增加任何费用。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3.1 按照本协议工程范围，含税造价为人民币 19,377,456.97 元（大写：壹仟玖佰叁拾柒万柒仟肆佰伍拾陆元玖角柒分）其中，不含税价为：17,777,483.46 元，增值税税费为：1,599,973.51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3.2 本合同价款详见附件清单

3.3 计价方式：固定单价合同

3.4 结算工程造价按以下规定计算：

3.4.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结算时综合单价不予调整。合同综合单价为完成工程量清单中一个规定计量单位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但不包含甲供材料价格及相应保管费用）、机械费、措施费（如安全文明措施费用、脚手架（吊篮）费用、模板费用、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可能发生的二次搬运费用、成品保护费用等）、配合费、管理费、利润、规费及税金（但不包含甲供材料款税金），并考虑风险因素（连同不同工种交叉施工导致的降效及深化设计的合理性修改等）在内的全部费用。包括准备工作和施工措施等全部工作所需费用均必须包含在所报综合单价中。工程结算时，综合单价按合同清单综合单价包干、清单工程量按实调整。承包方须在合同签订前充分考虑施工期间所有材料市场价格的浮动以及由于气候（如台风、暴雨、雨季）等原因引起的价格变动，结算时所有合同单价均不予调整。如施工中遇到淤泥、流沙、垃圾开挖及弃运，相应单价按照土方开挖及弃运计算；

因实际施工现场条件或现场各专业交叉施工等，所引起的工效降低或施工管理费用增加等不利因素，均需在本次报价中考虑，结算时此类费用不予追加计算、合同单价也不予调整。

3.4.2 本合同结算采用“结算款总价=合同总价+清单工程量调整+设计变更增减+现场签证增减”的方式，其中

“清单工程量调整”是指：按发包图纸计算的 actual 工程量，与合同清单工程量存在的差别所导致的工程造价调整，计算该造价调整时合同单价不变，即清单工程量调整=Σ（清单项目实际工程量—合同清单工程量）×合同单价。

6.2.11 为确保工程顺利进行,保障工期,承包人在自身工程范围内必须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施工,并有责任做好与政府相对应的相关人员的沟通、协调、接待等工作。包括:常规检查、专项检查、飞行检查、执法检查;九大分部工程及各分项验收;专项验收:竣工测绘、规划验收、消防、防雷、节能、环保、排水、燃气、人防、智能化、电梯、停车场等;竣工验收。

6.2.12 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工人等所需的生活区由承包人自理,发包人不提供场地。

6.2.13 承包人在现场的办公区由总包按照项目工期、平面布局等情况综合考虑后统一安排,发包人不再逐个安排。

6.3 本工程发包人代表为:徐弛,发包人指定工程师为,李凯,下达开工令及核定现场签证等须由发包人代表批准。

6.4 本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为:张敬东。甲供材料设备领料联系电话: /。

6.5 因项目工程进度需要,如中标单位未能按甲方施工节点计划组织施工或施工质量未能达到国家合格标准的,甲方下达责令整改后,仍然没有达到要求的,甲方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减少施工范围或清退出场。

第七条竣工验收

7.1 承包人认为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7天内,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发包人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发包人在收到该申请及竣工资料后14天内组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验收,若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必须按要求进行修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

7.2 竣工工程验收通过,承包人送交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工程发包人要求修改后通过竣工验收的,实际竣工日期为承包人修改后提请发包人验收的日期。

7.3 验收标准按国家质量验收统一标准、施工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

7.4 承包人在本工程施工现场的临时设施,应在竣工后七天内或在发包人工程师指定时间内全部撤离或拆除,做到工完场清;如承包人不能及时拆除或清理,发包人工程师有权派人强行拆除并清理,造成的费用及责任均由承包人负责。

7.5 承包人应在竣工验收完成后15天内,完成竣工验收证明的签字盖章,并及时整理、编制工程竣工档案。承包人应在竣工验收完成后2个月内,向发包

11.2 本合同规定要提交的附件应及时提交确认，该附件及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函件、会议纪要、通知经双方确认后成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1.3 本工程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时本合同包含以下附件，下列附件与本合同正文构成不可分割之组成部分：

11.3.1 合同附件：《工程保修期满质量检查表》《保密协议》、《廉政建设协议》、《安全管理责任书》、《工程量清单》、《佛山华侨城工程项目管理手册》....

11.4 双方就合同履行事宜发生争议时，应充分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5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壹式捌份，双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佛山市南海区华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代表：李卿

电话：0757-85955886

承包人：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代表：董华文

电话：0755-27926255

签订时间：2021年2月1日

4.2 履约评价二：中国银利来有限公司曾宪梓事迹展览馆项目



XMKPB-125147

广东省建筑施工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

评定申请表

工程名称：中国银利来有限公司曾宪梓事迹展览馆项目

工程地点：梅州市梅江区月影塘路12-9号

施工单位：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督机构：梅江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中国银利来有限公司曾宪梓事迹展览馆项目				
工程地点	梅州市梅江区月影塘路12-9号			施工许可证号	441402202309120101
建筑面积 结构层数	4358.36 m ² 地上 4 层， 地下 1 层	工程造价	2000 万元	开工日期 完工日期	2023-09-11 2024-08-07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	中国银利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曾智明	项目负责人	张锦仁	
监理单位	单位名称	广东正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新波	总监理工程师	温庆	
施工 总包单位	单位名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董华文	技术负责人	张敬东	
	项目负责人	王梅昌	专职安全员	杨姜玲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粤)JZ安许证字 [2023]008148	合同造价	2000万元	



项目自评		
序号	自评内容	自评情况
1	每月依据《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等进行自评	☐ 无 ☒ 有
2	因安全生产工作受到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奖励情况	☒ 无 ☐ 有
3	因安全生产工作受到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惩罚情况	☒ 无 ☐ 有
4	建设主管部门和安监机构实施安全生产动态管理安全扣分情况	☒ 无 ☐ 有
5	落实建设主管部门和工程安监机构发出的安全整改通知情况	☐ 无 ☒ 有
6	项目发生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情况	☒ 无 ☐ 有
7	申请表附件情况	☐ 无 ☒ 有
施工单位 考评申请	本企业所施工的 <u>中国银利来有限公司曾宪梓事迹展览馆项目</u> 工程项目已经完工, 现提交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材料, 并保证材料的真实性并愿意承担法律责任。自评总结如下: ☐优良 ☒合格 ☐不合格 法定代表人(签名):  (公章)  2022年8月7日	
建设单位 审核意见	同意自评。 (公章)  2022年8月7日	
监理单位 审核意见	自评合格 (公章)  2022年8月7日	

中标通知书

致：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梅州金利来生活馆项目的总承包工程。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开标后，根据贵司投标文件及后续优惠报价函。经我司评标审定，贵司为本次中标单位。

一、中标信息：

1. 按总承包人所承诺的以《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2018）》、《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等广东省最新定额文件下浮 4 %及《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广东省工程量清单项目计量规范（2013）》的规定作为计价依据，下浮 4 %后的定额所组成的工程量清单单价（此处专指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2. 措施项目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文明施工费、脚手架费用等在此次投标中确定（参考优惠报价函），且措施项目费用为总价包干按金额总额人民币 6300000.00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总额为：5779816.50 元，税额：520183.50 元，增值税税率：9 %。价税合计：（大写）陆佰叁拾万元的投标报价，后续若发生签证变更均不进行调整；
3. 工程量根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广东省工



程量清单项目计量规范(2013)》及竣工图等文件按实计算;

4. 本工程总承包服务费等其他项目清单费用均在定额下浮系数中统一考虑,不再另外计算费用;

5. 关于清单综合单价中的钢筋、商品混凝土、电缆、电线等材料价格按投标期间即《2022年第四季度梅州市信息价》为准,若材料价格在《2022年第四季度梅州市公布的信息价》中未找到的材料价格,则以发包人核定价格经双方确认后执行(原则为:梅州市信息价无但临近市区信息价有,则参考临近市区信息价。均无则通过造价通、广材网等询价。但不能超过广州信息价);

二、合同形式

1. 在施工期间按暂定合同价格人民币 2000 万元(大写:贰仟万元),分节点支付于总承包人。详见合同条件第 16 条《工程进度款支付》相关条款;

2. 最终合同价格按总承包人投标报价中所约定的定额下浮系数按实结算,其中措施项目费用按中标通知书第一条第 2 款执行。具体约定以双方签署的的书面协议书或合同文件为准。

三、工期

本项目工期为 8 个月,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请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内与我司签订承发包合同。

特此通知！

发包人：中国银利来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15/6-2023

梅州金利来生活馆总承包工程

合同文件

梅州市金利来生活馆
总承包工程

协议书

本协议书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由以下各方在【梅州】市签署：

甲方：中国银利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住址：梅州市江南八号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曾智明

乙方：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总承包人”）

住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银田工业区A6栋六楼609、611号

法定代表人：董华文

鉴于总承包人于 2023 年 3 月中标发包人名称广东省梅州市金利来生活馆总承包工程的项目，总承包人接受为该项工程的施工、竣工并修补其中任何缺陷，发包人与总承包人双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达成本合同协议：

1. 本协议书中的措词和用语，应具有下文提及的合同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含义。
2. 下列文件为本工程的合同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
 - (a) 协议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中标通知书内列明的与合同有关之往来函件；
 - (d) 投标书及双方明示纳入合同的投标书其它部份；
 - (e) 合同条件及附录；
 - (f) 合同图纸；
 - (g) 投标须知及附录；以及构成合同的任何其它文件

上述各文件是相互解析的，但在出现含糊不清或彼此矛盾时，上述文件的排列次序作为对合同意义解析的优先次序。

3. 考虑到下文提及的发包人准备支付给总承包人的各项款额，总承包人特此立约向发包人保证，在各方面均遵照合同的规定进行工程的设计、施工及竣工并修补其中任何缺陷。

梅州市金利来生活馆
总承包工程

协议书（续上）

4. 发包人在施工期间按暂定合同价格人民币2000万元（大写：贰仟万元），分节点支付于总承包人。详见合同条件第16条《工程进度款支付》相关条款；

最终合同价格按总承包人投标报价中所约定的以下依据最终确定

4.1 按总承包人所承诺的以《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2018）》、《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等广东省最新定额文件下浮 4 %及《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广东省工程量清单项目计量规范（2013）》的规定作为计价依据，下浮 4 %后的定额所组成的工程量清单单价（此处专指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4.2 措施项目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文明施工费、脚手架费用等在此次投标中确定（参考附录四），且措施项目费用为总价包干按金额总额¥ 6300000.00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总额为：¥ 5779816.50 元，税额：¥ 520183.50 元，增值税税率：9 %。价税合计：（大写） 陆佰叁拾万 元 的投标报价，后续若发生签证变更均不进行调整；

4.3 工程量根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广东省工程量清单项目计量规范（2013）》及竣工图等文件按实计算。

4.4 关于清单综合单价中的钢筋、商品混凝土、电缆、电线等材料价格按投标期间即《2022年第四季度梅州市信息价》为准，若材料价格在《2022年第四季度梅州市公布的信息价》中未找到的材料价格，则以发包人核定价格经双方确认后执行（原则为：梅州市信息价无但临近市区信息价有，则参考临近市区信息价。均无则通过造价通、广材网等询价。但不能超过广州信息价）

4.4，本工程总承包服务费等其他项目清单费用均在定额下浮系数中统一考虑，不再另外计算费用

梅州市金利来生活馆
总承包工程

协议书（续上）

4.5 合同总价即最终结算价按上述形式进行

5. 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具体以《甲部-措施项目规范》第1.02条及《甲部-附录甲-责任分工表》约定的工程范围为准。

6. 总承包人工期及竣工时间

本项目工期为8个月，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总承包人应按本协议约定的工期及按合同条件第7.2款允许的延长时间内竣工。

7. 本协议书由发包人及总承包人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签署订立，双方同意对于本合同的效力、执行、解除、终止、争议解决等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管辖和约束。本协议书自发包人和总承包人签章之日起开始生效并执行。

本协议书，一式 六 份。

发包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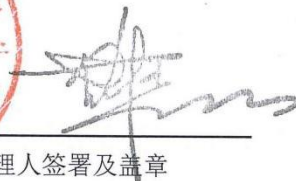




2024.3.30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署及盖章

总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署及盖章

五、违法处分情况

Notification bar: 通知

Calendar header: 没有新通知

Date selector: 6月6日, 星期六, 四月廿一

Calendar title: 2026年6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1 十六	2 十七	3 十八	4 十九	5 廿零	6 廿一	7 廿二
8 廿三	9 廿四	10 廿五	11 廿六	12 廿七	13 廿八	14 廿九
15 五月	16 初二	17 初三	18 初四	19 端午 节	20 初六	21 夏至
22 初八	23 初九	24 初十	25 十一	26 十二	27 十三	28 十四
29 十五	7 十六	1 十七	2 十八	3 十九	4 二十	5 廿一
6 廿二	7 小暑	8 廿四	9 廿五	10 廿六	11 廿七	12 廿八

Bottom bar: 30 分钟, 开始专注

A screenshot of a mobile calendar application. At the top, there is a search bar with a magnifying glass icon. Below it is a notification banner with the text "通知" (Notification) and a close button.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the date "6月6日, 星期六" (June 6th, Saturday) and "四月廿一" (April 21st). Below this is a calendar grid for the month of June 2026. The grid shows dates from 1 to 30, with the 6th highlighted in blue. The bottom navigation bar contains icons for home, calendar, and other functions.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被执行人信息查询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925711502

执行法院范围:

全国法院 (包含地方各级法院)

验证码:

zg4l

zg4l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法院 (包含地方各级法院) 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3007925711502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使用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促进被执行人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执行案件信息,充分发挥执行案件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最高人民法院从2009年3月30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可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2007年1月1日以后新收及此前未结的执行实施案件的被执行人信息。现就有关事项申明如下:

一、被执行人信息由执行法院录入和审核。若有关当事人对相关信息内容有异议的,可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信息异议处理的若干规定](#)》向执行法院书面申请更正。

二、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四、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五、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最高人民法院
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日

通知

没有新通知

6月6日,星期六
四月廿一

2026年6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1 十六	2 十七	3 十八	4 十九	5 芒种	6 夏至	7 廿二
8 廿三	9 廿四	10 廿五	11 廿六	12 廿七	13 廿八	14 廿九
15 五月	16 初二	17 初三	18 初四	19 端午节	20 初六	21 夏至
22 初八	23 初九	24 初十	25 十一	26 十二	27 十三	28 十四
29 十五	30 十六	1 十七	2 十八	3 十九	4 二十	5 廿一
6 廿二	7 小暑	8 廿四	9 廿五	10 廿六	11 廿七	12 廿八

30 分钟

+

开始专注

134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目录导航

基础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营业期限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主要人员信息

分支机构信息

“多证合一”信息公示

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另册管理

获得荣誉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知识产权信息

抵押出质信息

司法协助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违法失信信息

自主公示信息

登记机关发布公告

自主发布公告

全部展开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25711502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董华文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6年08月22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变更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企业年报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25711502

企业名称: 广东鑫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董华文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6年08月22日

注册资本: 110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6年02月12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共乐社区铁仔路50号凤凰管仓B栋60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 土石方搬运设备、建筑模板、脚手架的租赁;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 投资兴办实业 (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国内贸易; (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金属门窗工程施工。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金属结构制造、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不含电力设施承装修)、结构补强工程的施工、钢结构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室外景观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劳务分包 (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从事建筑劳务分包业务); 园林绿化。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0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期限范围等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按照营业范围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 https://www.samr.gov.cn/zw/zhaogk/fdszdgkwr/djzq/zt/2023/zt_9c6715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通知

没有新通知

6月6日, 星期六

四月廿一

2026年6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1 2 3 4 5 6 7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廿 廿一 廿二

8 9 10 11 12 13 14

廿三 廿四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廿九

15 16 17 18 19 20 21

五月初二 初三 初四 初五 初六 初七

22 23 24 25 26 27 28

初八 初九 初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29 30 1 2 3 4 5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廿一

6 7 8 9 10 11 12

廿二 廿三 廿四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30 分钟 +

开始专注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